

570

國民參政會參考資料 續集

東北協會編輯

民國二十七年七月六日





鴻英圖書館

登記 74830 /
書碼 332.390.9 968 22
到期 25/10/31
價格
備註



國民參政會參政資料續輯

目次

一、政府公布之各項議決案

- 1 • 國民參政會議事細則
- 2 • 國民參政會秘書處組織規則

二、輿論一斑

- 1 • 國民參政會的時代使命……………
- 2 • 國民參政會是什麼性質的機關……………
- 3 • 關於國民參政會……………
- 4 • 爲參政員諸公進一言……………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23 882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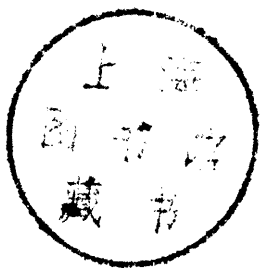
- …………… 潘公民
- …………… 王龍章
- …………… 余家菊
- …………… 掃蕩報

- 5 • 獻給參政員的幾句話……………武漢日報
- 6 • 人民對於參政會的希望和責任……………新華日報
- 7 • 對國民參政員的希望……………衆羣
- 8 • 國民參政會與全國輿論界……………新聞記者
- 9 • 所望於國民參政會者……………抗戰
- 10 • 婦女對於國民參政會的希望和責任……………孟慶樹
- 11 • 工人對於參政會的期望……………陳岳
- 12 • 參政員應有的態度與貢獻……………馬乘鳳
- 13 • 我們對於國民參政會的意見……………毛澤東等

三 • 參政員的意見

- 1 • 冷 遜先生的意見
- 2 • 周士觀先生的意見

- 3 • 喻維華女士的意見
- 4 • 孫佩蒼先生的意見
- 5 • 李鴻文先生的意見
- 6 • 陳希豪先主的意見
- 7 • 胡兆祥先生的意見
- 8 • 何永信先生的意見
- 9 • 鄧飛黃先生的意見
- 10 • 范予遂先生的意見
- 11 • 奚倫先生的意見
- 12 • 齊世英先生的意見
- 15 • 梁上棟先生的意見
- 14 • 王幼僑先生的意見



- 15 • 郭英夫先生的意見
- 16 • 榮 照先生的意見
- 17 • 李永新先生的意見
- 18 • 羅 衡女士的意見
- 19 • 鄧穎超女士的意見
- 20 • 席振鐸先生的意見
- 21 • 張竹溪先生的意見
- 22 • 羅隆基先生的意見
- 23 • 黃炎培先生的意見
- 24 • 張君勱先生的意見
- 25 • 李聖五先生的意見
- 26 • 王近信先生的意見

- 27 • 江恆源先生的意見
28 • 謝健先生的意見
29 • 許孝炎先生的意見
30 • 于明洲先生的意見
31 • 李璜先生的意見
32 • 王仲裕先生的意見
33 • 張季鶯先生的意見
34 • 羅文幹先生的意見

一 政府公布之各項議決案

1. 國民參政會議事規則

國府七月一日令：茲制定「國民參政會議事規則」，公布之，此令。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十四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國民參政會開會時，由主席恭讀總理遺囑，全體肅立。

第三條 國民參政會開會時，以議長爲主席，如議長因故缺席，由副議長代理之。

第四條 國民參政會議時，有參議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議，有出席參政員過半之贊成，始得議決。

第五條 國民參政會之會議，公開之，但有必要時，得由主席宣告改開秘密會。

第六條 國民參政會之開會休會及散會，由主席宣告之。

第七條 國民參政會場之席次，依抽籤定之。

第八條 國民參政會場內得自由發表言論，不受會外之干涉，但在會場外發表其筆記言論者，受一般法律之限制。

第九條 國民參政會之文件議案，由秘書長呈經議長核定後發表之，凡未依前項程序核定發表之文件議案，參政員有保守秘密之義務。

第十條 國民參政會開會時，秘書長及副秘書長應列席，並設置秘書及其他人員，辦理會場事務。

第一章 委員會

第十一條 國民參政會為審查議案，設置左列委員會，分別審查各項議案：（一）第一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軍事及國防之議案，（二）第二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外交及國際事項之議案，（三）第三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內政事項之議案，（四）第四

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財政經濟事項之議案，（五）第五審查委員會，審查關於教育文化等事項之議案。

第十二條 國民參政會得設特種委員會，草擬或審查特種事項之議案。

第十三條 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之委員會名額人選及召集人，由議長提交會議通過之。

第十四條 各委員會審議結果，應以書面報告於議長，由議長分別提出於會議。

第十五條 各委員會之秘書人員，由秘書長配置之，秘書長及副秘書長，得出席於各委員會，但不參加表決。

第三章 提案及討論

第十六條 凡與抗戰建國有關之事項，均得提出為議案，俱其內容不得抵觸三民主義。

第十七條 參政員之提案，應詳具理由，並由參政員二十人之連署提出之。

第十八條 提案得由主席逕付會議討論，或先交審查委員會審查，連同審查報告，提付會議

討論，政府交議事項，適用前項規定。

第十九條

參政員得以書面提出臨時動議，但須有參政員四十人之連署，臨時動議由主席於於議事日程所列各案，議畢時，逕付會議討論，但時間不容時，得由主席提付下次會議討論。

第二十條

討論之進行，依議事日程所定之順序，但依主席之決定或會議之決議得變更之。

第二十一條

參政員對於議事日程所列之議題欲發言時，應先將其席次姓名以書面通知秘書長，未依前項通知者，須俟先已通知發言者發言完畢後，報告席次，經主席許可，始得發言。

第二十二條

凡關於提案之說明或質疑或答復，其發言均以十五分鐘為限，討論者之發言，以五分鐘為限，但發言前取得主席之特許者，得以主席特許之時間為度，違反前項限制者，主席得終止其發言。

第二十三條

參政員每人就一個議題之發言，除經主席特許者外，以一次為限。

第廿四條 凡對於議案之修正，應以書面提出，並須有參政員十人以上之連署。

第廿五條 會議時，討論結果如有數種意見，其表決之順序，由主席定之。

第廿六條 凡表決由主席酌量以舉手起立或投票行之，必要時，得舉行反証表決。

第廿七條 會議時無論何人對於他人之發言不得以侮蔑式之聲音舉動表示反對。

第四章 報告與詢問

第廿八條 政府施政報告，由主管機關長官以書面或口頭爲之。

第廿九條 政府之施政報告，得依主席之決定或參政員二十人之要求，加入議事日程移付討論。

第三十條 參政員對於政府有詢問時，須有參政員五人之連署，以書面向主席提出，主席通知主管機關長官，定期答復，參政員對於政府之施政報告，如有疑義，得於主管機關長官報告後，經主席許可，爲簡單之口頭詢問。

第卅一條 參政員之詢問事項，除因國家利益有不便宣答之重大理由者外，主管機關長官應爲書面或口頭之答復。

第五章 紀律

第卅二條 政參員全體有共同維護會場秩序之責任。

第卅三條 參政員於會議中有違背本規則妨害會場秩序者，主席得警告或制止之，其情節重大者，得依主席之決定或會議之議決，組織懲戒委員會，爲懲戒之審議，懲戒之方式，分爲：（一）譴責，（二）責令道歉，（三）停止一定時日之出席。

第卅四條 懲戒委員會審議結果，應提經會議表決之。

第六章 附則

第卅五條 本規則無特別規定，適用民權初步之條理。

第卅六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國民參政會議決修正，送請國民政府公布之。

第卅七條 本規則自國民政府公布之日施行。

2. 國民參政會秘書處組織規則

(中央社重慶一日電)國民參政會秘書處現已成立，茲將組織規則錄誌如下。

略一條 國民參政會設秘書處(以下簡稱本處)承議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

第二條 本處置秘書長一人，由國民政府特派之，掌理本處事務，並監督指揮所屬各職員，本處置副秘書長一人，由國民政府特派之，襄助秘書長掌理本處事務，秘書長因故缺席時，由副秘書長代理之。

第三條 本處置秘書三人至五人，由議長派充之，承秘書長之命，分掌特定事務。

第四條 本處設左列各組，文書組，議事組，總務組，警衛組，各組得因其事務之性質分設數科。

第五條 各組設主任一人，得由秘書兼任，主管各組事務，各科設科長一人，總幹事，幹

事，助理各若干人分掌各科事務，各組主任由議長遴派，餘由秘書長遴派之。

第六條 秘書組掌左列事項（一）關於文電之收發，撰擬繕校，編譯及保管等事項，（二）

關於典守印信事項。

第七條 議事組掌左列事項（一）關於編製議事日程及會議紀錄事項，（二）關於各種議

案關係文件之編集事項，（三）關於提案決議及審查報告整理之協助事項，（四）

關於會議及各委員會開會之準備及通知事項，（五）關於參政員出席缺席表決計數，及其他協助議事日程進行中一切事項，（六）關於新聞之發表暨新聞記者之接洽事項。

第八條 總務組掌左列事項，（一）關於本會預算決算之編製事項，（二）關於款項出納

事項，（三）關於一切布置事項，（四）關於物品購置及保管事項，（五）關於各項出席列席旁聽等證章之製發等事項，（六）關於參政員報到之登記事項，（

七）關於印刷事項，（八）不屬於其他各組之事項。

第九條 警衛組掌左列事項，（一）會場所在地及交通線之警戒事項，（二）會場出入之警戒事項，（三）防空稍防等事項，（四）其他關於本會一切警衛事項。

第十條 本處得酌置雇員。

第十一條 本處職員，除必須常川駐會工作者外以向各機關調用為原則。

第十二條 在國民參政會開會期間，議長認為有必要時，得選用額外人員，襄理本處特種事項，但以向各機關調用者為限。

第十三條 警衛士兵，由本會會場所在地警察機關或衛戍機關調撥。

第十四條 本處辦事細則，由本處定之。

第十五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二·輿論一斑

1. 國民參政會的時代使命

潘公展

在國難嚴重的今日，在一般人希望政府和人民的意見，絕無隔閡的今日，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所議決召集的國民參政會，不久即將組織成立，這該是全國團結一致的更進一步的表現，無論從那一點說，都是值得欣慰的大事。

在戰時，尤其在國家存亡絕續之交，我們當然不希望虛耗國帑來成立駢枝機關，故一個新機關的組織，必有其不得不於此時組織的原因，求其原因之所在，即可以看出那機關對於這個時代所負的使命。姑就我個人管窺所及，一論國民參政會的時代使命。

國民參政會之所以須於此時召集，求其原因乃有下列的時代背景：

(一) 戰時政治制度理應以權力集中和立法行政合流為最大原則，故就是通常最稱民治

的國家，一入戰時也必加強行政機構的權力，而不讓立法機關多所掣肘的，我國正當空前的對日抗戰，自不容許反來勉強召集所謂民選的民意機關對施政多所牽制。但我們的政府在抗戰期間，爲集思廣益和團結全國力量起見，又不能不於國民大會召集之前，先有一個國民參政機關，使全國的思慮與識見得以集中，以利國策之決定與施行。故國民參政會的任務，可以說是使國民對於抗戰的國策得以盡量建議，而達到溝通人民與政府雙方意見的目的。

(二)就中國目前民智的程度而言，老實說，大多數的民衆至多祇能練習着縣以下的地方自治，而還沒有充分能力來管理中央的國家大政，尤其是不知選民投票的重要，故真正的民選代表，除了有組織的團體外恐未易產生，即產生也不易召集。但各地方富有政治能力地至少具有現代政治常識的公民，以及所謂各黨各派具有政治懷抱的「全國賢智之士」，政會備舉國抗戰應該「人盡其才」的時期，政府不能不設法召集一堂，徵詢大計。故國民參政會的另一任務，就是要透過了牠，使全國各黨各派以及無黨無派的賢智之士，從此有更進在這的瞭解，有更進一步的團結。

明白了上述兩點，我們纔可知道國民參政會的時代使命之所在，決不同於普通議會政治的國家裏所有的議會，也不同於目前我國刑制法律的立法院。然則牠的使命是什麼呢？我們祇須看了組織條例所規定牠的職權，就可下一判斷。一·審議政府對內對外的重要施政方針；二·向政府提出建議案；三·聽取政府施政報告並有權向政府提出詢問。綜合的說：國民參政會對於政府（經過國防最高會議）的施政，可以審議，建議，和詢問，可是並不能有最後的決定。

或許有人以為這樣未免減削了國民參政會的權力，其實唯有如此乃真足以盡其對於時代所負的使命。何以故？因為這個時代是戰時，是國家權力應該集中化的時期，故國防最高會議應該就是集中一切權力的惟一機構，斷不容此時另有一個什麼會來分割牠的權力。如果國民參政會的職權，不限於審議，建議，和詢問，而有最後決議與拘束政府的權力，則無異摧毀了這個戰時政制的最高原則，其結果必然非徒無益而且有害。所以國民參政會召集以後，參政員如果能人人明白他的地位與責任，對國家盡其忠誠，對領袖竭其才力，夫其先入的偏

見，戒其事後的異議：完全平心靜氣。參與大計，知無不言，言無不盡，以盡其審議，建議，和詢問之能事，使人民的意見得以上達，政府的設施得以普傳，上下團結，共趨一的，則國民參政會就確已盡了牠所負的時代使命。其次，如果憑藉了國民參政會的機構，使本來意見容有參差的各黨各派，能確實的互相瞭解，互相團結，站在建國最高原則的三民主義之下，共同努力於抗戰建國的艱鉅工作，則國民參政會的召集更有切實的收獲了。

（血路第二十期）

2. 國民參政會是什麼性質的機關

王龍章

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已於四月十二日公布，人選就可決定，不日將召集會議。但此會究竟是怎樣性質的機關，國內時賢們，已有許多意見：

- 一。國民參政會是「備政府諮詢的集思廣益的機關」——高涵先生（見報國第三期）
- 二。國民參政會「不是一個可以代替未來的國民大會的一個經常的民意機關」——潘公展先生（見民意第十八期）

三·國民參政會「是一個在抗戰期間，國民參與國事的臨時民意機關」——董蒙聖先生（見民意第二十期）

四·國民參政會「與一般憲政國家之議會，性質顯殊」的機關——李黎洲先生（見福州生力旬刊第四期）

五·國民參政會「不是立法的機關」——沙溯因先生（見經世第十三期）

六·國民參政會「不可和過去的國民會議，混爲一談」的機關——楊芳瑜先生（見南昌抗戰評論旬刊第四期）

七·國民參政會「是爲在抗戰期間集中全國抗戰力量，以利國策決定與施行的機關」——大公報

八·國民參政會是戰時「更加溝通朝野意見，增進民族團結，訓練政治家風格，培養民主精神」的機關，——時代日報

我同意上面幾位先生的見解。但我想根據法律點和事實點，進一步的說明這個機關的性

質。

我以為這次國民參政會，是一個「當前」（請注意當前二字）的民意性質的機關。換句話說，它是中國戰時政制之民主精神表現的機關；它是由訓政過渡到憲政時期一種比較適合國情已有民意根據的國民參政的機關。爲什麼？

第一，民國二十年由國民會議通過並經政府頒布的約法，在憲法未經國民大會通過與頒布前，約法的效力與憲法相等，誰也不敢否認約法是現行的國家根本大法。而依照約法規定，在國民大會未召集前，則由中國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代表國民大會行使「政」權。所以儘管參政員人選，是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議作最後決定（第四條），絕不能看作是中央指派，應該認爲是有民意根據的被選人員。假使有這樣懷疑，那就是不明中國近十年來的政治史；假使要否認中央選任的參政員之民意的根據，那就先要否認經過各省市依法選出代表組成的國民會議所制訂的約法。

第二，一部份人也許懷疑到參政員人選，是由各省市黨政聯席會議或蒙藏委員會或僑務

委員會或國防最高會議分別提出，並未經過民選，不能認為有民意根據。然而在此血戰方興期間，試問應不應把全國民衆對戰爭的熱烈情緒移轉於選舉？更應不應把大家一致努力前方與後方的抗敵工作的寶貴光陰消耗於選舉？處此特殊環境，此次產生參政員，不僅同時兼顧到區域代表制和職業代表制的精神，而且人選上，又限制「信望久著」的前提下，還要熟諳各該地方情形或服務各該團體三年以上，方得推薦（第三條）；並且是由負有全國國民委託代理行使政權之唯一機構閉幕期間的執行機關來作最後決定。無論從那方面看，國民參政會自是抗戰期中民治精神的表現。

第三，依照組織條例規定，國民參政會能有權決議「政府對內對外之重要施政方針」（第五條）；「提出建議案於政府」（第六條）；「聽取政府施政報告，暨向政府提出詢問」（第七條）。但第五條的「決議」，須「經國防最高會議通過」，始能生效。「遇有緊急特殊情形，國防最高會議主席，得以命令爲便宜之措施，不受本條之限制」。因此以爲國民參政會的職權，并不十分重大，也許不能將戰時民意透過到政府。但按各國先例，一遇非常時

期，大都採取「行政集權」的政策，減低議會權力，以便應付嚴重局面。何況近來政治機構之力求「簡單化」，「有力化」，早不限於戰時的政府爲然，而戰爭業已當前，民族第一，國家第一，絕非人民閒談所謂權益的時期。現在國民參政會既有初步決定施政方針，建議等大權，已在隨時與聞國家大計。而緊急措置，操權於國防最高負責人，既不背民主精神，亦符合集權原則，不獨足以匯通民意，且使人民政府間的意見，得到貫通的聯繫。

其實所謂民意機關也者，也不過明瞭人民的需要和希望而能將其意見傳達於政府，以便發生實際效力而已。假使參政員如得其人，肯將戰時人民真正的意思，站在代表爲民謀福的地位，直接向政府貢獻，則國民參政會雖不同於憲政時期十足道地的民意機關；確可因此會的產生，而使人民得着民意機關的實益了。

第四，國民參政會的設立目的，當從三種文獻上找根據：一是中國國民黨臨時全代會宣言上說「應設置國民參政機關，俾集中全國智賢之士，以參與大計」。二是抗戰建國綱領第十二條上說，「組織國民參政機關，團結全國力量，集中全國之思慮與識見，以利國策之決

定與推行」。三是組織條例第一條上說，「國民政府在抗戰期間，爲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起見，特設國民參政會」。我們如從這些字面看，或會懷疑國民參政會是一種空洞機關。其實不然。中國是世界上文盲最多的國家，差不多有百分之六七十以上不識字的人民。所謂要求開放政權。所謂實現民主政治，老實說，僅是少數知識份子的政治感覺。真正老百姓，平時的麵包問題，現在的抗日問題，恐怕比什麼「德撲克拉西」要來得需要，迫切。事實上也僅有這些智識份子，纔有此種慾望。假使中國沒有成爲一個工業國家，將來即有所謂民衆「代表」的話，實際上選來選去，還是脫不了這些有智識的人們。我絕對不相信目不識丁的黃包車夫，天天盼望「真命天子」實現的鄉農，舊式的迷信的婦女……（注意：這些人是中國的主人翁，佔人口絕大多數）他（她）們會需求「民主」，「民意」。所以所謂「全國智賢之士」，「集中全國之思慮與識見」，「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云云，這種「智賢」這些「思慮」，「識見」，「力量」，形式上雖不能絕對代表民意，實質上已可代表當前中國多數的民衆政治意見。

我們再淺近的說：名稱上明明標出「國民」去「參政」，而組織條例第十二條，又規定「現任官吏，不得爲國民參政會參政員」，兩相對照，我們能說它不是反映此時此地的民意性質的機關麼？

因此，我們不應以純法理眼光指摘國民參政會，我們應以戰時環境重視國民參政會。

3. 關於國民參政會

余家菊

國民參政會參政員名單，昨日已由國民政府正式公布，列名其間的人們，大抵都是平日爲國努力不息，直接間接把國家的責任放在自己肩上的人，這次雖然負了這樣一個名義，實際上却不會增加了他們的任何沮負。可是話雖如此，過去這般人雖也曾爲國家賣過不少的氣力，但大多數究竟只是以一個純粹國民的資格行之，現在既由政府找來當了一名參政員，則今後對於國家的命運問題，即不能完全脫離干係。必如何才能使自己的貢獻確實能够生效，必如何才能使參政會的使命確實能够完成，這却是大家在精神上新添的一重重負。

我們分析這二百名參政員的名單，除國民黨黨員及無黨籍者佔絕對多數以外，如共產黨青年黨國社黨的黨員，合三黨計之，亦不過全數的十分之一！就數量論，可以說是微乎其微。一般關心這個會議的國民，大可不必憂慮在這裏會發生什麼黨團作用。尤其在我們國家主義者看來，今日惟一的問題，只是國家的生死問題，我們惟一的論點，只是國家的利害得失。我們當用嚴肅的態度，冷靜的頭腦，爲國家覓取可行的有效的途徑，至於黨的存在，本來只是爲的國家，並不是國家爲黨而有，這是我們自來一貫的信念，也是我們對其他一切有黨籍的人們一個誠懇的期待。假如到了這樣一個危急的關頭，大家仍不能爲國家設想，爲國家說話，一切是非利害的準則，仍不能脫去黨的臭味，這是難保不引起一般國民的厭惡的。

政府這次之所以設置參政會，其用意原在集思廣益，鞏固團結，便利抗戰。條例上規定的職權，能決議，能建議，也可謂相當隆重。但是過去政府內的會議，有所謂『會而不議，議而不決，決而不行』的譏評。即在九一八後，一二八中的國難會議，亦復是草草點題，不生實效。今日時勢變異，已往的覆轍，想當不至重演。而參政會本身，要當周詳審慎，不高

不低，凡所決議，務求扼要，務求可行。政府也當秉持其挽救國難的誠意，對於參政會的決議，用堅強的意志以貫徹之；對於參政會的建議，用虛懷若谷的態度以接受之。萬不可照例以「斟酌施行」或「交付參考」等字樣，擱在檔案室，便百事皆了。

一般國民不要認為列名參政會，便等於得了一官半職，只是某某等個人政海中的升沉。須知參政員在法律上雖然不是國民的代表，而在精神上，則確是國民的代表，參政員能否克盡其職。於國家的禍福，民族的前途，都有密切的關係。所以國民對於參政員，應當盡量監督，盡量扶助，對於國事有所見到，應當盡量提供，參政員當可盡其居間於政府與人民間之責任。國民必須認識參政員的羣體機能，不應從純個人的觀點，去體會參政員的得失。

在參政員名單中，既包羅政治上各色的人物，其中有許多，在過去本來是互相對立的。十餘年來，彼此用毫不留情的鐵腕，互相對擊。今日得聚首一堂，多半是彼此虎口中的餘生，歷史上的恩怨，本來是不免的。一旦相見，且須就國事作詳盡的研討，彼此果將用何種態度以相臨呢？在我們看來，國家危急至此，一切是非功罪蓋甚難言，似乎大家都應有一種深

刻的反省。

總之，參政會既已成立，便天然應當完成其任務，參政會欲完成其任務，有繫於各參政員之本身者，有繫於各參政員相互之間者，亦有繫於參政員以外之各方者。中國人欲證明其尚有推行民主政治之可能，則有關各方，至少當使參政會在國民眼中不再留一度不良的印象！

4. 爲政員諸公進一言

掃蕩報 七月一日

政府爲集中全國人士之聰明才智，共同應付國難起見，特召集國民參政會。參政會之組織，業經報章披露，此處無須吾人多所闡述，參政員之名單，業經報章公布，此處亦無須吾人多所介紹，今所欲爲參政員諸公及國人告者，即今後參政員之工作問題，謹不揣冒昧，約分爲二點陳述於后：

其一，國難嚴重到如斯地步，政權需要統一，力量需要集中，步伐需要整齊，已爲全國人士一致之呼聲，此次政府召集參政會，即爲先求全國人士意志之集中，精神之團結，俾得

由此使已統一之政權，更加統一，已集中之力量，更加集中，已整齊之步伐，更加整齊，明乎此，則參政會今後之旨趣與責任，可以思過半矣。質言之，即參政會今後之旨趣與責任，在乎強固統一，集中力量，整齊步伐，以使抗戰必勝，建國必成，因之今後參政員在參政會商討國是，策劃國是，建議國政，批評國政時，必須本上述旨趣進行，決不可稍有違背！

其二，吾人以爲參政員諸公欲達成上述使命，必須首先作到以下各項：（一）不發高論，不出難題：凡商討一問題，必須從各方面觀察，不可就一隅着眼或立論。例如討論軍事時，必須先就軍事之全般，作一總檢討，如人力物力財力，外交環境，政略與軍略之配合……等，皆須加以精籍之估計與籌劃，然後製成方案，交政府執行，此項方案一方面，須符合事實，一方面，須適用需要，如此，政府方能按步就班，切實施行，非然者，若參政員之所建議，所批判，策劃，完全不合事實需要，一味憑其理想，加以臆測，杜撰，虛構，是即謂之高論，出難題。爲使讀者明白斯意起見，動一淺鮮之例證於下：譬如人生民活，需要改良，在平時自爲政府應有之責任，即在戰時，政府亦應在可能範圍內，加以統籌，俾得充實抗戰

力量，可是此項可能之統籌，必須以不妨礙軍事需要爲原則，若因改良人民之生活，而使戰事受到一種打擊，甚至使軍事失敗，則行見人民生活尙未改良，而國家已釀成分崩離析之慘禍，如此，則不僅改良人民生活，計劃與建議，完全成爲泡影，即今後國家民族之生命，亦將永陷於萬劫不復回之境。若是者，不獨近於發高論，出難題，且亦違背參政之本旨。參政員諸公，類皆國內知名之士，涉世既久，閱歷亦深，對於此層，諒已有深刻之認識，毋俟吾人之喋喋。(二)服從多數，拋棄成見：在會場發言或提案時，自可按照民權初步，發抒己見，可是每逢一問題討論完畢，已經多數通過時，則姑無論其所通過者，見否與我所提出之意，約略相左或完全相左，我便須立即放棄其主張，虛懷服從多數，如此，方足以收集中意志，羣策羣力之效。(三)內外一致，表裏如一：所謂內外一致，表裏如一者，即參政員諸公在會場內由心坎中所發出之言論，與在會場外由行動上所表現之事實，須完全一致是也。參政員諸公，類皆各省各界所拔選之代表，其主張與言論，自然能代表某一界或某一集團。譬如參政員中之由商界拔選者，在會場曾自主張或聞人主張加緊動員物力財力，則在會場外

，便當用盡種種方法，使政府之捐輸令，徵發令，得澈底施行，以應抗戰建國之需要。又如參政員中，有不少直接或間接掌握輿論，主持刊物者，若在會場上有精神動員，或加強人民對政府向心力之主張與議案，則此輩參政諸公，便須在會場外竭力利用其報紙與刊物，以從事於精神動員與加強人民對政府向心力之鼓吹；更如參政員諸公中，亦有代表政黨或某一集團者，若在會場內有關於人民言論行動，不可妨礙國家行政統一及抗戰建國需要之種種主張與議案，則此等參政諸公，便應在會場外，從事實上指揮其黨員與羣衆，絕對不可有妨礙國家行政統一及抗戰建國需要之言論與行動。蓋必如此，然後參政員之使命，方能澈底完成，此皆爲顯而易見之理，恕不多所舉例。

總之，政府召集參政會之目的，在乎救國家，救民族，而參政員之所以毅然決然應召以參政者，亦在乎救國家救民族，趣旨既同，主張與意見，亦自然不難一致，所謂公信既立，互相自生，尙望諸公本虛懷若谷之態度，政府持納諫如流之宗旨，以奠定國家民族千萬年不朽之基！

5. 獻給參政員的幾句話

武漢日報 七月三日

國民參政會就要開幕，這是抗戰期間也是民國史上最有意義的設施。假使參政員諸君能藉這個機會，善於運用自己的才智權利，不僅於抗戰建國有莫大的裨益，還可以因參政會良好成績，奠定未來民主政治的基礎，否則過去一切議會一切會議的覆轍，或要重走一次，失敗之責，躬於其事者都要担負一部份，鑑往知來，察微可以知著，我僅在這些往事或者微事上說幾句話，獻給參政員諸君。

一，數千來的中國史是大一統的歷史。中國內部統一，即可揚威四鄰。反之，內部分裂，外患便紛至沓來，由秦漢到現在充滿了不少的實例。秦漢之間，中國內亂，匈奴入塞南侵，形成西漢初年的邊患；西晉有八王之亂，造成五胡亂華的局面。兩宋衰弱，遼金南侵，蒙古族的元朝統治中國百餘年。明末變亂四起，滿清乘機入關。民國以來擾攘不已的內亂，鞏固了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勢力，十年來反抗中央統一的戰爭，促成這次暴日的大舉侵略。日本趁中國統一將完成時，發動侵略戰爭，阻礙中國統一，破壞中國獨立。惟有對內統一，才

可以對外獨立，日本根本不願中國獨立，故在中國統一將完成時加以破壞。我們抗日，求獨立，須以統一的力量，始能達到目的。因此希望參政員諸君在促進統一，鞏固統一的工作上多盡些力。

二，參政會設置的目的在集中全國之思慮與識見，團結全國力量，以推進抗戰建國工作。抗戰建國工作繁重困難，須有精密的計畫，始可期之成功。參政員諸君多是社會知名的專家，希望展盡所長。在很短的三月一次十天會議中，對各種問題作些切實可行的計劃。勿徒托空言，犧牲寶貴的時間，勿徒喊口號，妄冀收效一時。過去決而不行的怪現象，非在執行者一面，也由於一些決議不合實際，徒快人口，超過實行的能力，無術施行。歷史上清談誤事亡國的也很多，東漢末年，士人競尚月旦，尙能砥礪氣節，評判政事，而東漢猶不免於亡。魏晉以降，士人坐而清談，放縱聲慾，不及政事，不負責任，至王衍當國，祖尙虛浮，不能戮力國事，弄得晉朝滅亡，自己作了刀下鬼。兩宋時，士大夫對於和戰的意見不一，朝議紛紜，使北宋有靖康之恥南宋也偏安亡國。所謂「議論不定，兵已渡河」，是北宋時代

的寫照。「議論不定，而金兵渡江，」正是南朝時代的寫照。大家都圍着內部問題繞圈子，無暇對外，至於亡國。現在日寇已深入內地，我們只有悉力對外，始能保住內部，否則，不能阻敵人的深入，試問那是我們坐而論道從容議論的場所？

三、參政會是為應付抗戰工作而設置的，抗戰是全民族保衛整個國家的戰爭。在抗日戰爭中，只有民族國家利害存亡，沒有個人的利益，沒有階級的利益，更沒有黨派利益，在民族危亡的生死關頭，還為黨派爭奪利益，只有削弱對外的力量，便宜了敵人。如春秋時晉國有爭奪皇統的內亂，引來秦國干涉內政，北宋有變法黨人與元祐黨人的長期鬥爭，北宋便亡了。南宋偏安江左，黨爭仍然繼續北宋的餘波，又有新舊派之爭，南宋便在黨爭中流徙而亡了。明朝有所謂東林黨等學派的攻訐，不知道注意內部建設，抵禦外侮，及至流寇蜂起，滿清入關，明朝便亡了，個人階級黨派利益，都埋在「民族利益至上」的原則下消滅了。沒有國就沒有家，沒有民族就沒有個人，更無所謂黨派，這是很顯明的道理。希望參政員以全民族為自己的黨派，以國家為自己的範圍，向另一民族，另一國家爭取國家獨立的權利。

四，參政會不是純粹的民意機關，是相當民意機關，任務在協助政府，備政府的諮詢。政府工作是以全民族為對象，整個國家為範圍，補助政府的機關，其工作範圍與目的當然也是如此。希望參政員諸君牢記自己的任務，勿與自己的立場脫節，你們只是代表整個民族利益，並不是代表階級利益。要是說代表階級，二百名參政員所屬的階級都相差無幾，都是小資產階級以上的人物。照實說諸君如果不是小資產階級以上的人物，不會在現在的社會上成為「著有信望」或「信望久著」的知名之士，而榮任了參政員的頭銜。因此希望大家老老實實的以民族國家為單位，不要妄說代表某種階級，分立壁壘。各位的派別不同，原是小資產階級以上的智識份子的本能，無庸否認，但是在民族爭取生存的對外戰爭中，不能著重自己派系的利益，否則只有使民族的利益與自己派別的一切同歸於盡。

這四點雖是我個人的一得之見，至少社會上某部份人具有同感，權作對參政員諸君的獻辭電賀禮，希望參政員諸公勿負衆望！勉符民意！

6. 人民對於參政會的希望和責任

新華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國民參政會的名單公佈以後，各地國民參政員正在陸續集中赴會，許多國民參政員對於參政會發表了各種可寶貴的意見，現在會期已經迫近，全國人民甚至國際人士，正在萬目矚目注意這一問題。

這完全不是偶然的，因為（一）從歷史上說，我國過去毫未有過任何相當的民意機關，現在這種機關的建立，可使政府與民眾間關係，更加接近合作。（二）從現在情況說，我國抗戰正進到嚴重的緊急關頭，國民參政會的召集，可能而且應該在爭取抗戰勝利問題上起着重要作用。（三）從抗戰與建國的過程上說，完成民主制度的確立，正是我國人民數千年喁喁之望。因此，對於或可成爲戰時的相當民意機關底國民參政會，自然抱着極大的熱愛和希望。

本報在六月二十三日社論中已指出：『要使這次國民參政會能够成爲代表民意的機關，需要兩方面的努力：一方面需要政府給與國民參政會真正有代表民意的各種權利；一方面需要參政員真正能負担起代表民意的責任』。現在，我們要補充的說，要使這次國民參政會能

議場外的活動，而使牠們互相配合起來。

第三，國民參政員是代表民意的，他們能否真正代表民意，這不僅需要廣大人民對他們以幫助和聲援，同時還需要廣大人民對他們以勉勵和監督。當發現自己的代表不能代表民意時，人民就有權利對自己的代表實行監督，甚至不承認和撤回自己的代表，所以人民對代表自己參與政事的人員，又應盡監督之責。

基於上述原因，人民對於參政會所負的責任，是很重大的，一切對參政會抱着冷淡，旁觀，失望的態度，都是不應該的。客觀的環境和人民的意志，要求廣大人民和各種羣衆組織，對這次參政會，召集，表示自己的積極性和創造性，要求：

(一)各種羣衆組織，在參政會開會，應該召集自己的羣衆大會，全體會員代表大會或執行委員會，徵求和討論大多數民衆對參政會的提案，迅速的把這種提案，整理出來，交給參政員在會議中提出討論。

(二)廣大人民和羣衆組織，應該動員起來，發動和組織對參政會的幫助工作，和參政

員取得密切的聯系，用口頭，書面，會議等形式幫助參政員完全瞭解民間的呼聲和疾苦，使參政員與人民打成一片，使人民參政員與政府打成一片。

(三) 進行最廣泛的宣傳，在各種羣衆刊物上和羣衆會議上，公開登載和討論參政會的意見和提案，使這些意見和提案，經過廣泛的口頭和文字宣傳，深入到大多數國民心目中，而成得千百萬人民所瞭解和力求其實現的意見和提案。

當着抗戰處在最嚴重緊急關頭的現在，全國人民應當清楚地認識和瞭解，『民族和國家的命運，現在不僅僅是由領袖決定的，而首先和主要的是由千百萬人民來決定的。』——（史達林）

7. 對國民參政員的希望

羣衆 第二卷三期

國民參政會的名單已經公佈，並決定於七月一日召集會議。從這次公佈的名單看來，有從次省區地方來的，有從各黨各派各文化團體民衆團體來的，有從蒙藏和僑胞中來的。雖然各關的國民參政員都不是由人民選舉的，從參政員的成份上來說，或可成爲戰時的相當民意

還快。

當然要使這次國民參政會能够成爲代表民意的機關，需要兩方面的努力：一方面需要政機給與國民參政會真正有代表民意的各種權利；一方面需要參政員真正能負擔起代表民意的府任。關於前一方面，本報曾已有各種社論和論文，今不重述。關於後一方面，當着參政會實要召集之時，爰將我們對全體參政員的希望，略爲申述：

第一，我國抗戰已經到了如此緊急的關頭，國民參政會議的召集，首先就是幫助政府解爭取抗戰勝利的問題，用什麼方法才可達到保證抗戰的勝利。我們現在已處在這樣的緊急頭：「民族和國家的命運，現在不僅僅是由領袖決定的，而首先和主要的是由千百萬人民來決定的」（史大林。）全中國的人民無時無地不在熱烈的關心民族和國家的命運，同時他們也有許多的對於保證爭取抗戰勝利的建議和方案，希望我們的參政員在踏進國民參政會大門之時，就應當把全國人民對於爭取抗戰勝利的寶貴意見帶進去，而且要做到使人民的這些寶貴的意見，能够包括到抗戰期間政府對內對外之重要施政方針內面去。因爲這並不是完

全不可能做到的，依據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五條規定：「在抗戰期間，政府對內對外政策之重要施政方針，於實施前，應提交國民參政會決議。」

第二，由於過去中國毫無任何相當的民意機關，因為政府與民間的橋樑沒有，民間的呼聲和疾苦不能經過這種民意機關來反映和傳達。這次國民參政員有來自各省各地的，有來自各黨各派的，有來自各民衆團體的，有來自各階層的，有來自少數民族的，有來自海外僑胞的。因此希望國民參政員踏進國民參政會議的大門之時，應當把民間的呼聲和疾苦反映和傳達到政府中。而且依據民間呼聲和疾苦，作成一定的建議，使民間的呼聲和疾苦能夠達到一定的結果。

第三，要能夠完成上面這兩個任務，最重要的就是希望全體的參政員能夠有認真的對於國民參政會開會的準備，收集全國人民，各地各省，各黨各派，各人民階層和各民衆團體的意見，準備對於每個具體問題的具體建議和方案。要使這次國民參政會能夠達到必要的結果，就是全體的參政員真正把參加參政會當作是爲民族爲國家和爲人民做事，準備自己的提案

，準備自己的意見，以便在參政會開會時，能夠用書面的口頭的發表出來。

第四，中國不但是一个沒有議會制度的國家，而且連相當的民意機關也沒有，今天國民參政會議的召集，當然是表現中國政治上的一個進步。正因為中國過去沒有議會制度，因此人民對於議會的工作當然缺乏經驗。我們希望參政員能够在這次參政會中發揮民主制度的工作精神，學習得民主制度的工作經驗。參政會應有一定的民主的工作法規，參政員應當研究孫中山先生的民權初步，使參政會能够造成很好的工作環境。

現在離開會議的期間已經很近，每個參政員的身上負擔很重要的任務。當着民族和國家處此危機的時候，日寇已踐踏我中原，每個參政員跑到參政會去，當然不是爲着做官，而是爲着救國，因此每個參政員應當真正代表民意，應當放胆的代表民意說話，對於人民的正確意見應使政府採納；同時對於在政府中不稱職的官吏，參政會應提出詢問並達到撤換這些不稱職的官吏的目的。是否能够使國民參政會達到全國人民的希望，這個責任就落在全體參政員的身上，爲着使參政會符合於全國人民的希望，我們首先對全體參政員有這些希望。

8. 國民參政會與全國輿論界

新聞記者 第四期

自從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於本年四月十二日頒佈以後，國民參政員的人選，以及大會召集的日期，便成了每個國民「望眼欲穿」的事，這千呼萬呼始出來的參政員人選名單，終於六月十六日公佈，參政員總額由百五十名增至兩百名；大會并定期於七月一日召集，關於大會的宗旨，在該組織條例第一條；「國民政府，在抗戰期間，爲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特設國民參政會；」講得是非常清楚的，看來這次國民參政會，是對於將來「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前途，有重大決定因素，我以為新聞記者對於這有意義的大會，方面應有明確的認識，同時更應該竭誠擁護以促其完成這一偉大的使命，我們對於這國民參政會的應有的認識，請提出幾點來講：

(一) 國民參政會是在怎樣的社會條件下產生的？

我們應該首先明白，我們對日抗戰，是爲求中華民族的獨立解放，這一種戰事，自然是極堅苦并帶長期性質的，在過去一年抗戰過程的當中，我們自身的弱點，慢慢的一件一件的

都暴露出來了，爲了加強抗戰的力量，增進政府與民衆間的關係，使政府的法令和意旨，能够正確的和迅速的下達和執行，使人民的呼聲和建議，能够及時達到官廳。設立民意機關，成爲政府及一般國民迫切的要求，國民參政會就是在這樣的社會條件下才產生出來的。

(二)國民參政會本身的進步性是在那裏？

我們都知道這次國民參政會，并非由人民直接選出來的，可以說是相當的初步的民意機關。但這次公佈的人選名單分析一下，各抗日黨派，及團體的重要份子確已包括在內，是與從前的所謂「國民會議」「國難會議」性質不同的，這便是所謂進步的特徵。

(三)國民參政會的任務是些什麼？

根據組織條例第五條，在抗戰期間，政府對內對外之重要施政方針，於實施前，應提交國民參政會決議。前項決議案，經國防最高會議通過後，依其性質，交主管機關制定法律或頒佈命令行之，遇有緊急特殊情形，國防最高會議主席，得依國防最高會議組織條例以命令爲便宜之措施，不受本條第一二項之限制；」第六條「國民參議會得提出建議案於政府；

「第七條「國民參政會有聽取政府施政報告暨向政府提出詢問案之權；」從以上三條中看來，國民參政會的職權，是受相當限制的。雖然如此，國民參政會倘能完全依照民衆的要求，將當前以及隨時發生的軍事，政治，經濟，以及教育文化等政會倘能完全依照民衆的要求，將當前以及隨時發生的軍事，政治，經濟，以及教育文化等各項重要的問題，製成切實方案提交政府，要抱「知無不言，言無不盡」的正確態度。一方面對於政府的措施，如不滿意的地方儘量的提出詢問，要用耐心說服，善意解釋的方法去處理，我們想信國民參政擴充職權問題，從工作當中一定是可爭取到的。

再來談談我們應該怎樣的擁護國民參政會？

美國新聞界的先進浦徠士先生曾說：「新聞事業在建設民治制度之歷史上負很大功績。它能包容并凝彙輿論之勢力，故能得人之信仰與同情，設無報紙，則國民之公意，恐不能如此容易打勝政府之武力。」又從中國新聞界先進郭步陶先生在他著的「編輯與評論」書中說道：「英國議會中，常把新聞記者當作具有憲法第四威權……他說，新聞記者，和皇家，

政府，議會有相同的威權。……前人稱「新聞記者爲無冕之主」是因爲他們有這樣威權的原故。這樣看來，新聞記者在建設民治制度當中，他的地位是何等重要呢？這次國民參政會的產生是中華民國由舊的政治形態走向新的政治形態的橋樑，同時也是中華民國施行民主政治的一塊試金石，它前途和影響，異常重大，誰有責任來監督他們執行呢？不客氣的回答，只有全國新聞記者。這樣重大的責任，擺在我們新聞記者的肩頭，希望能夠負起以下的任務：

(一) 代表各黨派團體的報紙，可經常的舉行座談會，把彼此間對於各項問題的意見，統一起來。

(二) 對於軍事，政治，經濟，以及教育文化各方面的意見，隨時共同詳細討論，將國民的意見製成共同意見書，送給國民參政會參考，並在可能範圍內在報紙上予以掲載。

(三) 對於國民參政會工作成績，應該隨時予以檢查與批評，使民衆對他們有更深切的了解。在這過渡時期，來完成培養民主精神。

9. 所望於國民參政會者

抗戰 第八十五號

國民政府在抗戰期間，爲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而設立的國民參政會，已定七月七日召集開會，在抗戰形勢日趨嚴重，全國力量與意志更需集中的目前，這一會議的誕生，無疑是有重大意義的。

就產生的方式和職權範圍來看，國民參政會雖不是真正的民意機關，但政府這次選任的參政員，既包羅全國各地域，各民族，各黨派，海外僑胞，以及國內各界重鎮；而它對抗戰期間，政府對內對外的重要施政方針，也有決議權，并得提出建議案於政府，所以也可以說是有限度的相當民意機關。對於加強政府與民衆間的聯繫，鞏固國內的團結，是很有幫助的。這次參政員的人選，雖不盡滿人意，但中間不乏才學純正之專家，輿望素孚之老成，及爲國奮鬥卓著成績之人士；全國『才智之士』已經有許多包羅在內，對於今後抗戰國策的決定與推行，當能有很多的便利。七月七日召集的第一次參政會，依組織條例第九條的規定，會期爲十日；在這十天的時間中，集全國之思慮與識見，對今後的抗戰大計，和支持三期抗戰保衛大武漢，當有重大的貢獻。所以我們願在參政會開會的前夜，提出幾點簡單的希望：

第一，我們希望因為參政會的誕生，全國的團結更加強固。這次參政會既然包羅全國各方人物，當然是國內團結進步的一大表現。今後國內各方，因為有了參政會，就不乏經常交換意見的機會，各方的意見，將更見融洽。本來全國各方，對抗戰問題的見解，并沒很大的參差；只是因為有些隔膜，以致不能互信、互諒、互相敬重，產生了許多不必要的猜嫉和摩擦。這次二百名參政員，雖來自不同的地區，不同的黨派，不同的團體，和不同的階層，但我們相信，大家都具有愛國家愛民族的熱心腸，在踏進參政會的大門之後，大家固應各就所見，發表主張，但一切應當坦率真誠盡可能化除一切隔膜。將我們的日見強固的團結，告訴我們的敵人和友邦；使它們知道我們是越團結越堅強，用事實粉碎一切挑撥離間，破壞我們的團結的陰謀。

第二，我們希望國民參政會不只是一个表示團結的機關，而且應當是一個實際作事的機關。如果費如許人力財力，召集各方人物來只是為着表示團結，是不够的；在表示團結外，參政會對今後的抗戰，應有更多更大的貢獻，在五十三期本刊上，我們論戰時民意機關時會

說：「它（指戰時民意機關）應當是一個實際工作的機關，而不應當是代表們消遣的俱樂部或「清談館」……應當有腳踏實地，幫助政府與政府合作，應付當前國家困難的能力。它應當根據抗戰形勢的開展與需要，擬定計劃與政策，請政府採納執行。」我們這項意見，是在三月初提出的，那時距國民黨全大會開會的日期還很遠。我們現在所以重提出上述的意見，是因爲當時我們對戰時民意機關的意見，除選舉方法一項外，差不多完全爲政府接受，現在參政會既是相當的戰時民意機關，所以我們要提出當時對於民意機關的希望，請參政會去實踐。參政會的職權，固然有限，但在這種有限的職權範圍之內，也儘有許多事可作。例如根據組織條例第五條的規定：「在抗戰期間，政府對內對外之重要施政方針，於實施前，應提交國民參政會決議。」這種決議權，並不限於畫押承諾，而且是要參政員對政府的施政方針，研究討論和批評，然後成立決議。這需要精密的思考，和嚴正的態度。參政員應各本其智能，竭誠行使其職權。對政府發交決議的案件，認真的去研究討論和批評，以使經過參政會決議後的政府施政方針，真正能够切合抗戰的需要，獲得全國人民的擁護。根據組織條

例第六條的規定：「國民參政會得提出建議案於政府。」所謂建議，當然不一定能全為政府既接受；但政府既誠意選定各方人士組織參政會，對參政會的意見，當能加以尊重。參政員所有建議權，就應根據抗戰形勢的需要，擬定可行的計劃與方案，向政府建議。參政員來自各方，對國內各方的情形，當能明瞭；尤其是民間的呼聲和疾苦，應為各參政員所了解。各政員應當根據民間的要求，向政府提出建議案。總之，我們希望參政會對抗戰真能積極有所貢獻。在參政會成立之前，各方輿論有的說它是一個備政府諮詢的機關，有的希望它成爲一個專家委員會；我們則希望參政會的性質，比諮詢機關或專家委員會更重要，成爲一個表現民意，贊助政府，實際有助於抗戰的真正作事的機關。

第三，參政員雖不是由選舉產生受人民的委託，作人民的代表；但既以在野之身，被政府選拔去參與政事，當能相當反映民意。所以國民參政會雖只是二百個參政員的參政，並不是全國國民的參政，但它却應盡量作到促民意上達。參政員來自各方，各能代表一部分民意；我們希望在參政會開會之前，各參政員更應廣泛的收集全國人民的意見，在各個具體的建

議案中，將人民的意見，容納進去。在參政會閉會之後，我們更希望各參政員，能於「開會、演說、草計劃、擬方案」之餘，深入羣衆或前線，參加更切實的抗戰工作，以便於實踐中去博採民隱，并研究實際切合需要的方案，向政府建議。而全國人民；也應當把參政會當作相當的民意機關看，隨時向參政會或各參政員，提供意見，請其研究採納，並作爲討論政府方針或向政府建議的根據。

第四，要使參政會成立後真能對抗戰有所貢獻，一方固然是要各參政員都能負責，肯盡責，一方更須政府能尊重參政會的意見。各參政員固不能真正代表全國意見，但就其包羅範圍之廣來看，當可代表國內大部分意見。政府所以選拔這些人來作參政員，當然是因爲他們是「才智之士，」他們的「力量」應當團結，他們的「思慮與識見」應當「集中，」而不是要他們去作點綴。所以政府對參政會的意見，應盡量的採納。同時參政會開會時，更應充分發揮民主的精神，使各參政員真能够知無不言，言無不盡。這些參政員，雖然有些像被政府請去的客，但在國家民族的危機，如此嚴重的時候，賓主間不應再客客氣氣，關於參政會的

議事規程，我們還沒見到；不過希望要力求民主。

第五，希望參政會成立後，根據實際的需要，設立幾個專門委員會，如外交委員會，財政委員會，法制委員會等，推舉參政員之各種專家，及經驗豐富之老成，分別負責。並應於駐會委員會之外，設立一種與社會各方及民衆團體經常聯繫的機關，以加強民衆與參政會的關係，使民意得以上達。

第六，民主的口號，在中國喊了很久，但我們到現在，還沒有真正的民主政治出現。所以一般人都缺乏民主制度的習慣和經驗。國民參政會雖不是真正民主制度之下的產物，但它的產生，却是中國政治逐漸走向民主的表現。所以不但政府與民衆，都應重視它；各參政員，更應認識本身職責的重大，努力健全自己，俾能善盡職責。我們希望各參政員，一方要在實踐中養成民主的經驗，一方要對個人的公私生活，力求嚴肅謹慎，作民衆的表率，不予人以詆毀攻擊的口實。在本刊五十三期論民意機關一文中，我們會希望戰時民意機關的代表們『不要像從前的國會議員一樣，把自己看成一種「官」，「拿國家的津貼；坐在會議席上聊天

；或在官場鑽營奔走。』現在我們特別再提出這一點，請各參政員注意。各參政員，除駐會委員外，在閉會之後，都應有一種工作，不應作逍遙自在的『游民。』政會的產生，是中國政治上的一大進步；但這種進步是否能夠繼續下去，有待於參政員諸君之努力者尚多。

現在敵人的進攻，更加積極，抗戰形勢。日形緊張；支持三期抗戰，保衛大武漢，已成爲目前最緊迫的任務。而舉國矚望的國民參政會，適於此際召集開會，對於應付當前局勢，當能有很大的貢獻。我們對國民政會的成立，感到無限的興奮；同時熱切希望參政會能夠善盡使命，以期不負全國人民的企待。

10 婦女對於國民參政會的希望和責任

孟慶樹

國民參政會開會在即，參加國民參政會的，不僅有各黨派各地方的人士，而且在二百名參政員中還有十位女參政員。雖然女參政員還只佔百分之五，雖然女參政員還不是由民衆選舉出來的，但是，不可否認的是包括了各方面積極從事抗戰建國工作和努力婦女解放事業的一部份先進，是開婦女參政的新紀錄。所以，國民參政會之實現和成功，不僅是全中國人民

抗戰以來最大收穫之一，而且將給動員婦女參加抗戰建國工作以極大推動。所以很自然的，全中國的婦女將用帶着無限希望的眼光來注視國民參政會的工作。謹將個人意見寫出，作大家的參考。

（一）婦女的痛苦

敵寇深入，民族危急，處於水深火熱之中的婦女——在日寇，封建遺毒和貧困壓迫下的奴隸們，要求借國民參政會的講台，把我們的呼聲傳出，要求用參政員的喉舌代我們呼籲：首先，看敵人佔領區域婦女的最大痛苦是日寇所加於婦女的欺凌和蹂躪特別厲害，而我們沒有抵抗和打擊敵人的力量。日寇——這個野獸所到之處，都留下了遺臭萬年的痕跡。例如：在上海南京和蘇杭一帶幾十萬的婦女，有的被姦淫後屠殺了，有的仍關在敵人的軍營和軍部的，供敵人的輪姦！數萬的女工，因生活的壓迫，忍受着敵人種種欺凌和侮辱，在敵人工廠中掙扎！在安徽的蚌埠，懷遠，鳳陽，臨淮，定遠，上谿一帶敵人姦淫和屠殺了無數的婦女，『在蚌埠，難民所的婦女的聽其選擇，帶至寇部，以供獸行，輪姦畢送回』；『並在

蚌埠三徑路設一官妓寮，將全埠未逃出之歌女及一切較有姿色之婦女，搜集五十餘人，住在一處，供無數野獸洩慾；『寇在鳳陽，姦淫婦女無論老幼，自七八歲至六七十歲之老嫗，均落寇手！』（見四月二十日新華日報）；在江南，在豫北的溫縣，敵人喉使漢奸，『把青年婦女組織成所謂「豔花團」去慰勞「皇軍」。』（見六月十三日新華日報）『在豫北的新鄉——一個逃出來的人說：壇後街的女人沒有一個能逃脫敵人姦淫的，連我那老了的嫂子都被姦淫了三次！』（見四月二十五日新華日報）在山西，晉東的武鄉東北的馬莊，一個婦女抱着孩子，跪在地上向敵人叩頭，而兇殘的敵人，把孩子摔死，強姦了母親，再用刺刀割開她的肚皮！在八路軍收復武鄉後，在胡家溜一處，發現在許多被姦死後剖腹的婦女中有一個九歲的女孩，同樣被姦死！以上不過是敵人無數暴行中的一部份，此外在敵人轟炸中犧牲的更有無數的婦女。

雖然我國的婦女同胞遭受莫大的犧牲和空未有的恥辱，但是，因為她們沒有組織，所以不能給敵人以嚴厲反抗和打擊！大都是沒有代價的犧牲了，我想許多婦女死後也不會瞑目的

！

女參政員的責任，首先要代表着我二萬萬女同胞向全世界喊出抗議日寇暴行的呼聲，號召全國同胞爲自己的諸姑姊妹報仇雪恥，號召全世界先進人類更加對我國抗戰表示最大的同情和援助。

其次，我們婦女所深切感受的第二種痛苦是封建遺毒加於婦女的束縛和壓迫，『不管你願不願意承認，事實總是很頑強的東西』，許多壓迫婦女的黑影，還牢牢地站在我們面前。例如買賣婦女；打罵婦女，甚至有些地方丈夫打死妻子仍可犯法；婚姻的不自由；童養媳制的存在；多妻制的存在；男可再娶，女不可再嫁以及打死女嬰，纏足，束胸等惡習還盛行於鄉村及都市裏等等。所有這些，都使輕視婦女和重男輕女的思想還牢牢地隱蔽在許多人的意識中和表現於許多人的行動上；所有這些，都使動員婦女參加抗戰建國的工作受到極大的阻礙。

第三，最大多數婦女的痛苦，就是極度的貧困，生活的低下和無保障，加上失業，失學

及流浪的痛苦，沉重的勞動和營養不足，使許多婦女失去了健康，面黃飢瘦，襤褸異常。尤其是女工農婦及小販小手工業婦女，不知休息爲何，不識娛樂爲何，產前產後既不給休息（或不給薪資），失業，疾病，傷亡又沒有撫恤。此外，她們和男子作同樣的工，出同等的力，而得到不等的報酬。

她們除了工廠農場作坊中的十二點到十四點鐘的生產勞動外，還要加上無限制的家中庭燒飯，洗衣，看小孩，敬翁姑等不生產的勞動！

婦女因爲生理上和社會上的原因，健康一般較男子弱，實際上男子在五點鐘內消耗去的勞動，對婦女是等於八點到十點鐘的勞動。所以就在社會主義的蘇聯婦女不僅與男子同工同酬，而且國家還給婦女許多優待，這不是偶然的。

（二）婦女的要求

根據上述種種婦女的情況，我們應提出我們的迫切的要求，作爲給參政會的提案，並要求政府來贊助和執行。因爲婦女動員和婦女解放，固然要靠婦女本身的努力，但是，主要的

是靠國家的政策和力量，政府的贊助和領導。沒有後一個條件，要想大規模的，順利的，動員婦女參加抗戰建國是不可能的，當然，更談不上婦女解放的勝利了。所以我以為根據目前抗戰的需要和婦女狀況，我們應提出幾個主要的工作，要求政府來幫助和領導的：

第一，領導和幫助各地婦女團體和婦女幹部，開展各地動員和組訓婦女的工作，把廣大數量的婦女羣衆變成抗戰建國的生力軍。例如：

一、在敵人佔領區內，配合着敵後方爲前線的整個工作，來組織和訓練被佔區的婦女，以便隨時隨地打擊敵人。

二、在各戰區地方，除了疏散老弱以外，還要把不能逃走的婦女組織起來，一方面幫助軍隊抗戰（如替將士洗衣，換藥，燒茶，煮飯等等），另一方面準備在萬一敵人到時，婦女能有組織的反抗敵人，不給敵人姦淫，不作無代價的犧牲。

三、在後方組織婦女參加生產，訓練婦女幹部，增加婦女抗戰知識等。

所有這些婦女可以做的的工作；雖然現在各婦女團體已在開始進行，可是或者因爲經濟困

難，或者因爲人才缺乏，尤其因爲沒有得到政府有計劃的幫助，不能放開手做，而且，正是有許多真正作實際工作的婦女團體得不到幫助。

第二，頒佈各種解放婦女的法令，並監督各地切實執行。例如：禁止打罵婦女；禁止買賣婦女；禁止纏足束胸；廢除童養媳及多妻制等。

但是，要現實實際上保證這些法令實現，不僅要實行由上而下和山下而上的監督，而且要啓發婦女的知識和提高其文化程度，并用說服教育方法逐漸消除社會上的各種對婦女的惡習。

第三，改良婦女生活，救濟失業婦女。過去的事實證明：不相當地改善婦女生活，很難動員廣大婦女的，所以一方面要用政府的力量保障在業婦女的生活水平，相當地改良其生活；另一方面不僅用政府力量設立許多生產機關，開辦工廠，收容婦女參加生產，而且鼓勵私人投資，開辦各種增加抗戰生產的工廠作坊等等；在必要時按照有錢出錢原則，徵收救濟婦孺基金。特別對於抗戰軍人的家屬——父母妻子女等，必須認真地實行政府頒佈的優待條例，

使之無凍餒之虞。

第四，救濟失學婦女，實行戰時教育，辦各種婦女工作訓練班和婦女職業訓練班。

第五，統一婦女工作領導并顧到婦女羣衆團體之相當獨立性。過去，時常一個婦女團體，要向許多機關（黨政軍等）登記，想做一件事情，得請示所有的機關，以致發生牴觸，延誤工作。現在必須規定一個統一婦女工作的領導機關，以便真正開展動員婦女參加抗戰工作。

（三）婦女對國民參政會的責任

爲了使婦女的要求真實正確的反映到參政會去，我以爲：

第一，各婦女團體和婦女幹部，應發動婦女起來熱烈地討論有關抗戰建國的問題，特別是關於戰時婦女工作問題，召開各種討論會，把討論的結案，提供到參政會。

第二，要求和監督女參政員，正確的，真實的代表二萬萬婦女的意旨忠實的爲廣大婦女同胞服務。爲達到此目的，希望女參政員，經常和婦女羣衆發生非常密切的關係，到婦女羣

衆中去作訪問工作，以便聽取婦女羣衆對參政會的意見和要求。同時，各界婦女和婦女團體也經常的供給參政會和女參政員以各種材料，并切實幫助參政員和女參政員的各種工作。

總之，國民參政會是戰時的民意機關，正處在水深火熱之中的我國婦女急待援救，希望參政會注意到怎樣把二萬萬的無組織的婦女變成抗戰建國的生力軍的問題！（七月一日新華日報）

11 工人對國民參政會的期望

陳 岳

這些時來，報紙上非常的熱鬧，天天登載着參政會諸先生對時局寶貴的意見，及對國民參政會的願望。飽聽之餘，使我們這批油頭垢面的在業工人，精神上感到萬分的振奮與欣慰！但爲了使這種民國以來破天荒的盛舉，更有聲有色，及結果更圓滿起見，認爲有將我們——工人——對行將開會的國民參政會表示意見的必要！

我們的意見是：一、希望這次大會對改善人民生活的國策，製定一具體實行的方法。

中國工人生活之悲慘，已是不容否認的鐵的事實。生活悲慘，是會阻礙工人熱烈參加救

亡，這也是社會一致公認的真理。因此我們對抗戰建國綱領中的改善人領生活的決定，不但竭誠的擁護，而且還深佩識見之遠大！但不容諱言的直到現在為止，綱民還是同事實脫節，事實還同綱領不符，這固然是有種種的原因，但，沒有一個具體實行這一國策的方法。却是最大原因之一！

爲了使工人自動地努力生產，自覺地改良生產技術；爲了加強工人與政府的團結；爲了冰釋工人『日本人來了，生活也不過如此』的錯誤心理與危險現象，這一國策的具體化，我們認爲是當前急務之一！

因此，我們除了要求政府切實執行外，還熱烈的希望道次大會對這個問題熱烈的討論，並在熱烈的討論中，得出實行這一國策具體的方法來！

二、希望這次大會對武裝武漢工人，保衛大武漢的緊急問題有一個決定。

敵人正在猛撲馬當，武漢是危急了，有錢的同胞，可以向後轉，可是我們這批工人（紗廠工人，碼頭夫，洋車夫等等，合計約有一二十萬）。這批苦人，一日兩餐粗茶淡飯都艱難

，那里還有閒錢讓我們上四川，那里還有法幣送我們至湖南呢？我們就是不願意同武漢共存亡，可是環境逼迫着我們不得不共存亡了。但我們都是手無寸鐵的老粗，不能做衣穿的一根根的散紗，日寇來了，無問題的，我們是理想中的肥羊，他會拿着一根根的繩子，將我們一個個的套起來，牽去掘戰壕，當運輸隊，替他衝鋒的。這決不是我們故意捏造，或危言聳聽，而是實在的情形。南京上海太原慘痛的事實，不是明而又白的告訴我們了嗎？這慘痛的事實，不是在淪陷區域或戰區，繼續的不斷的演出嗎！我們每天打開報紙，這慘痛的事實，不是天天都給我們看到嗎？

爲了減少無謂的犧牲，爲了免除我們被日本帝國主義屠殺的命運，爲了加強保衛大武漢的力量，我們除了大聲疾呼地希望政府把我們武裝起來，組織起來外，並希望這一偉大而緊急的問題，能列入參政會的議事日程中，熱烈的討論起來。在參政會閉幕的時候，我們除了看到各種精彩絕倫的決議外，還能看到進行這一巨大工程的一清二白的步驟來！

我們有的是黝黑的胸膛，有的是粗壯胳膊，相信只要我們的生活有相當的保障，受着合

理而得法的訓練，在保衛大武漢的戰鬥中，定能以最英勇的姿態，同日本帝國主義相週旋！
在保衛大武的史冊中，定能佔着輝煌的一頁

這是我們對這次參政會的期望，我們熱忱的期望着這次會議能給我們滿意的答覆！
真正的民意是真理，相信這次會議對工人衷心的願望定不致於不聞不問的吧？

（六月二十九日新華日報）

12 參政員應有的態度與貢獻

馬乘風

參政會是政府爲執行抗戰建國綱領而設立的，所以參政員的任務至重：參政會又是中國憲治政制的初期試驗，所以參政員的關係又極大。如何纔能負起這種重大的任務而不致使引領企盼之國人失望且貽中國憲治改制以不良之惡例？此其中，固有待於各參政員之竭智盡慮，恪守職責，而最起碼之態度問題，實亦所關匪淺。

第一個應有的態度，我想應當是：不鬧意見。所謂「不鬧意見」，並不是根本消滅了意見的意思，乃是以最合理的有涵養的態度，考慮一切意見，批評一切意見，而避免一切無謂

的爭執與吵鬧。

人類的一部文化史，就是山野蠻而進於理性。參政員諸君在全體國民中，是代表知識水準最有造詣的一羣，所以也就應當是最有理性的一羣，遇有任何問題提出討論。應當始終一貫的尊重理性，庶不致遺誤國是，騰笑羣倫。

第二個應有的態度。我想應當是：不唱高調。所謂「不唱高調」，並不是完全追隨現實而忘掉了將來的意思，乃是以最具體的確實可能的辦法，提供於政治當局之前，而避免一切不可能的幻想與浮疎無用的空論。

魏晉南北朝一般士大夫清談誤國，是最好的歷史警誡。參政員諸君應當切記這種毛病，在會議席上，無論是提出自己的意見或審斷別人的意見，總以平明可能為原則，一刻不能忘記了對於歷史條件與現實節疇之考慮。不然的話，以不可能之事，責難政府，以空空洞洞的言論，刺激社會人士的視聽，其結果，恐與抗戰建國，適相背馳。

第三個應有的態度，我想應當是：不出風頭。所謂「不出風頭」，並不是縮起頭來「三

「鐵其口」的意思，乃是「言之有物」言得其時，言得其事，言得其地的意思。最忌諱的便是「無病呻吟」。

常見會場中，有些人的發言，不自審其有無內容，只是廢話連篇的在那裏拉東扯西，結果，會議主席也找不出他的根本命意是什麼？一般聽者還是覺得無盡的厭煩。細推該發言者之所以如此，無非欲藉此一篇廢話令人知其爲張三李四而已，實在是無聊已極！參政員諸君既然身受抗戰建國之重任，就應當是句句不離本行，一言之發，必有重量，一議之舉，必經深思，這樣，纔是「夫人不言，言必有中」呢！

能作到這三種條件，參政員諸君必能融融一堂，協商國是，就是孫總理所謂：「聚千百人於一堂，各盡所懷，自由暢議，無論事體如何紛紜，問題如何複雜，皆能迎刃而解，泛應曲當，決無阻滯難行，鬧堂搗亂之事。」

但是，僅僅作到上面的三種消極條件，還是不夠，最積極的目的，猶有待於切實執行抗戰建國綱領所課予的諸任務。那麼，如何纔能達成這種任務呢？那就必須切實考慮下面的幾

項要求。

第一個要求，是盼望參政員諸君，對於抗戰建國綱領作「分工合作」的研究。因為抗戰建國綱領是舉國上下所公認為最正確的政治指導路線，它包括軍事政治經濟文化外交民運諸部門，我們要想展開各部門的工作，必須是對於各部門專門問題有研究獨到的專家，集思廣益，妥籌實行的方案，然後可以提供政府當局，使其按步就序，着着推行。

第二個要求，是盼望參政員諸君坐而言必須能起而行。參政員是國家構成中的一員，是人民羣體中的喉舌，而同時又是備位政府的人員，所以參政員諸君決不能僅于發言為限，且決不能自居於政府之外。往往有人誤解此中真義，以為參政員不過是拿出一點意見罷了，大有「說不說在我們，行不行在政府」之概，這是根本錯誤的。先哲有言「天下興亡，匹夫有責」，匹夫有責，而況參政員？國家危亡如此，參政員諸君決不應當渺然自視而推避挽救國家危亡之全責於政府。應當於竭智盡慮之後，繼之以身體力行；於照例開會之後，繼之以工作實踐。

第三個要求，是盼望參政員諸君嚴守國家民族本位的立場，而「守正不阿，」發揚正氣。兩千年以來，中國政治史完全是官僚政治的篇幅，一般士大夫，大多是自私自利，幾不知國家民族爲何物。基於此一種自私自利的觀念，發而爲兩種作風不同的表現形態。一種是儘力爲政府當局作粉飾太平的工具，不問政府的施政方針是否走到了錯誤的絕途。其錯誤甚至於足以招致國家民族的淪亡，亦在所不惜，只要自己能够逢迎吹合，取得高官厚祿，便算「如願以償」，另一種是無條件的死力攻擊政府當局！不問政府的一切措置對於國家民族利害如何。只是一味的反對，雖至於搖動人心敗壞國計，亦所不顧，只要自己能够博得一個「清高」的美名，聲價高抬，便算「求仁得仁」。前一種人是只顧到自身的祿位，而忘記了國家民族的沉淪而忘記了國家民族的存在，後一種人只顧到自己的清高，這兩種人都是要不得的。我們今日所需要的政治家，是要以國家民族爲本位，不論對於內政外交諸問題之討論與批評，時時刻刻不離國家民族的規矩準繩，這樣，纔能够使力量愈集中而國家愈有救。

總之，參政員諸君任務異常之重，關係異常之大，所以相處必須謙恭友愛，論事必須平

靜心氣，發言必須合理實在，工作必須國家本位，能如是，則中國永遠不亡，抗戰建國亦無不成功之理。

（七月四日武漢日報）

13 我們對於國民參政會的意見

毛澤東等

國民參政會將於日內開會。我們七個中國共產黨員被選任為參政員，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已正式決定我們七人接受政府聘請而加入國民參政會。因此，許多新聞記者，參政會同人，各地共產黨同志及各友好紛紛垂詢我們對於國民參政會的意見，特共同發表如左之申明。

在目前抗戰劇烈的環境中，國民參政會之召開，顯然表示着我國政治生活向着民主制度的一個進步，顯然表示着我國各黨派，各民族，各階層，各地域的團結統一的一個進展。雖然在其產生的方法上，在職權的規定上，國民參政會還不是盡如人意的全權的人民代表機關，但是，并不因此而失掉國民參政會在今天的作用與意義——進一步團結全國各種力量為

抗戰救國而努力的作用，企圖使全國政治生活走向真正民主化的初步開端的意義。所以，我們——共產黨人除繼續地努力於促進普選的全權的人民代表機關在將來能以建立外，將以最積極，最熱忱，最誠摯的態度去參加國民參政會的工作，同時，並認為積極的參加國民參政會的工作，也就是增強保衛武漢及第二期抗戰力量的一部份重要工作，也就是促成人民全權代表機關在將來建立的一部份基礎。我們代表着中國共產黨參加國民參政會，誠懇地願意在參政會內與國民黨和其他各黨派以及無黨派關係的國民參政員同志們，親密的攜手和共同的努力，以期能友好和睦地商討和查定一切有利於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具體辦法與實施方案，以便能夠有效地打擊與戰勝日寇，並奠定使中華民國走向獨立自由幸福的新國家的基礎。

為達到戰勝日寇建立獨立自由幸福的新國家，那麼，首先在軍事上必須求得前線作戰部隊戰鬥力之加強，敵人佔領區域中人民游擊戰爭之大規模的發展及有現代化武裝之堅強部隊的創立；在政治上，必須改善政治機構，促進省縣區民意機關之建立，普遍地發動和組織廣大民衆積極參戰；在經濟上，必須加緊創建國防工業，調整戰時財政金融，提高工農業生產

，而同時採取各種有效辦法來保障與改善人民生活。而一切軍事政治經濟的改進均有賴於抗日民族統一戰綫之繼續的鞏固與擴大。凡此諸項均於中國共產黨數年之文件宣言（如一九三五年八一宣言，去年九月發佈之抗日救國十大綱領，去年十二月中共中央對時局宣言及本黨各領導同志及同人等之言論主張）中，反覆詳述，現已爲國人所周知。我們在積極參加國民參政會的工作中，當忠誠地執行本黨中央的一切指示，繼續地爲實現本黨抗戰時期中的各項主張而努力。

國民參政會首屆會議開議之際，敵人的鐵蹄已走進了中州原野，江淮河漢之間，也迷漫着敵人的炮火，皖贛兩湖受着敵騎的威脅，武漢成爲敵人急切窺覷的目標，因之，我們認爲最急迫的問題莫過於如何保衛武漢與取得第三期抗戰的勝利。

目前我們認爲最緊急而有待于迅速提出方案以求解決的，大約有下列各問題：怎樣動員軍力人力財力物力來保衛我們軍事政治經濟交通中心的大武漢及有效地進行第三期抗戰；如何改革目前流弊百出的徵兵制度，而代之以廣大的政治動員之徵募辦法，以期我國軍隊有充

是民族意識堅定的戰士源源補充，同時使創立新軍的事業得以迅速而有效地進行；如何取具體的方法使真能達到『有錢者出錢』的目的；如何保證最低限度人民生活之改善，以期使有力者可以出力；如何普遍的發動民衆組織民衆，同時在抗戰和民主的一般原則下來統一民衆運動和民衆組織；如何確保人民言論集會出版結社之自由及保證各抗戰黨派之合法權利；如何能夠真正有效的訓練青年，使他們能夠担当抗戰建國的幹部底責任，以期克服現在許多青年訓練班令青年失望的現狀；如何改善各級政治機構，首先是縣及其以下的各層機構；如何認真地推行地方自治等等。所有這一切都是全國人民衆迫切要求和爲爭取抗戰勝利的必要設施。我們將在參政會內與各方意見相同之人士共同陳述意見和提供議案。

在敵寇猖狂的今日，我前方將士正爲維持中華民族的生存獨立而浴血的奮戰着，在偉大壯烈的民族戰場上，我們成千累萬的將士，不分黨派，不分界限，互相幫助，一心一德的把槍口向着敵人，把自己的熱血光榮地匯流在一起，我們相信：在國民參政會的議會中將與我們民族解放戰爭的戰場上一樣，所有的參政員絕不會有「在朝黨」和「在野黨」之分岐，絕

不會有黨派門戶之偏見爭執，相反地，將會不分黨派，不分地區，泯除一切隔閡而共同一致地將自己的努力用以幫助抗戰最後勝利的爭取，因為：國民黨臨時代表大會所頒佈的抗戰建國綱領，不僅本黨認為是戰時施政方針與本黨在抗戰時期的綱領在基本方向上是一致的，而且其他黨派亦曾表示譁同，國民政府及其堅持長期抗戰爭取國家民族最後勝利之國策，亦為全國人士所一致擁護，在這樣基礎上，我們相信：國民參政會的工作，當可預期於和睦友誼的空氣中獲得成功。

最後，我們——共產黨員的參政員，並不因為國民參政會之未經人民的普選而絲毫推諉在全中國人民面前的應有責任，我們深切了解，國民參政員是人民的公僕，是人民的使者，是人民的代表，我們將忠實地遵循人民的訓示和人民的意志而努力工作，我們將確定地為中國人民意志，願望和要求的實現而奮鬥，我們確信：鞏固民族團結，驅逐日寇出境，是中國人民今天最迫切的要求，我們將不倦怠，不畏難，堅定忠誠地為着完滿地實現這個最迫切要求而在國民參政會內及會外去努力奮鬥，我們希望着全國人民無論個人或團體給我們以訓示

，給我們以幫助，如果我們有錯失，更希望給我們以批評指責，我們希望我們及全體參政員在全國人民的援助督促鼓勵及批評之下，能完成國民參政會及每個參政員所負擔的神聖的民意機關和人民的代表的職責。

三，參政員的意見

1. 冷遹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冷遹先生係江蘇鎮江縣人，現年五十七歲，民國元年任南京大元帥府第三司長，旋赴日本考察實業，返國後創辦鎮江女子職業學校，大豐殖殖公司，華成殖殖公司，民六赴西南，參加護法運動，被聘為江蘇省蠶桑改進所長，全國經濟委員會蠶桑改進委員會委員等。

冷氏略謂：希望大家不要專講空泛的理論，反使抗戰建國前途發生阻礙，我國重工業基礎本來就不堅固，輕工業也遭受摧殘，因為地大物博，比其他國家，較容易補救，總之，抗戰要不忘生產，才能持久，生產不忘抗戰，才能實用。因為現代的戰爭，是多方面的，飛機大炮，固然是主要力量，絲茶棉麥，也同樣重要，在國際貿易上更有調劑得救的。

2. 周士觀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周士觀先生，福建閩侯人，現年四十五歲，北京工大畢業，留學美國，得威士康辛大學

碩士，返國後，集資創辦油漆廠，化學藝社，分設諮問，化驗，器械，書籍各部門。旋充山東省公署技師，民十六復赴歐美考察生產，歸後任綏遠實業籌備處長，兼西北工廠廠長。南京衛生部技正，青島市政府衛生局長，現任甯夏省政府兼十五路軍駐漢辦事處長，著有「油漆述略」，「化學論源」，「羧酸電解論」，並會主編蒙藏旬刊。

周氏談稱，本人原係閩籍，而此次蒙甯夏黨政聯席會推荐為參政員，深恐有所隕越。次謂中央所頒佈法令，未嘗不完善，但下級官吏，往往視為具文，需要切實整頓。甯夏人口稀少，僅百餘萬人，全年收入四百餘萬。自前年冬季實行訓練壯丁，頗有成效，上次偽蒙騎兵竄擾狼山，被我擊退後，現全省尚安謐。

3. 喻維華女士的意見

武漢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喻維華女士，四川榮昌縣人，現年三十一歲，上海中華法政大學畢業，曾任四川巴縣地方法院檢察官，香港西南女子中學主任，天津婦女文化促進會常務委員兼宣部部长，第二十三集團軍戰地服務團指導員，二十年代代表全國婦女出席國民會議。

喻女士談：許多人說國民參政會不能算正式的民意機關，這當然是事實，可是我想二百個參政員，假如個個能夠處處爲國家民族設想，時時刻刻不忘記爲民衆謀幸福，將來的成績，也不見得不如任何國家真正的民意機關，我們對於國民參政會，在中國歷史上創下女子正式參政空前的特點，不能沒有深切的認識，所可惜的，女子只佔百分之五，所以許多婦女界領袖，都沒有能够參加，我希望不久的將來，能有百分之五十的女子參政，那才算真正的男女平等了。我既是一個女子，除了對一般的政治竭盡所能以求稍有貢獻而外，當然要注重應該注意而向來爲人所忽略的許多婦女的問題，在這國難最嚴重的時期，政府集全國才智之士於一會，自然是希望大家羣策羣力對國家有所貢獻，而全國同胞希望於參政會者必更深切，我相信大家一定能够精誠團結，各獻所能，以謀國是，必能使抗戰建國，早日完成。

4. 孫佩蒼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孫佩蒼先生，字雨珊，遼甯瀋陽縣人，現年四十九歲，北洋師範學校生物系畢業，巴黎美術學校畢業，歷任東北大學美術史及繪圖教授，里昂中法大學校長。

孫氏略謂本人歸國不久，對國內情形，尙不大熟悉，不過感覺，後方的民衆，大多數情緒尙欠緊張，仍舊過平時優閑生活，實應振作精神，把人力和財力集中，以應付空前的國難，再希望本會在人事上不必多費精神，派別和背景，也不要過分重視，而要腳踏實地，替國家民族爭取自由平等。

5. 李鴻文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李鴻文先生，山西霍縣人，現年五十八歲。日本法政大學畢業，直隸省靜海縣知縣，民元後歷任督軍署參議，全國整理釐稅處處長，山西雁門道尹，財政廳長，河北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長，國民政府文官處參事，蕪湖關監督，現任第二戰區司令長官部駐漢辦事處長。

李先生略謂敵人在我淪陷地區，僅僅佔領交通的據點，而不敢越雷池一步，我們民衆不甘做奴隸，無時不在反抗中，所以要特別注意，一，秩序的維持，游擊隊要有組織的活動，不致形成游而不擊，使人民徒受騷擾；二，繼續耕作，以維持生計；三，活動地方金融，使法幣充分的流動。

6. 陳希豪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陳希豪先生是浙江東陽人，年四十三歲，北平中國大學畢業，曾任浙江省黨部工人部長，滬特別市黨部宣傳部長，浙江省政府委員，中央民衆訓練委員會委員，菲律賓民衆報公理報總主筆，著有「過去二十五年中之中國國民黨」「新社會」等名著。

陳氏的意見：（一）主張充實并健全各縣市抗敵後援會，以集中民衆力量，發揮抗戰精神，應將各縣市之一切民力財力物力，均集中於後援會，庶幾處後方時，可以積極準備，臨淪陷時，可以充分發揮，此爲策動民衆力量之唯一具體辦法。

（二）主張建立戰區或陷落地區之文化機構，以宣揚民族革命思想，使復興民族之精神，潛伏於一般民衆之腦際。辦法可由教育部劃分區域，利用當地或流亡之小學教師，多設立小學或私塾，以資宣傳，較黨部或其他辦法，似更妥當。

（三）主張盡量利用遊擊隊員，以補充隊伍，不惟可以解除徵兵之困難，抑且可以加強抗戰之力量。

以上各點，或將分別提案大會。

7. 胡兆祥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六月三十日

胡先生年三十六歲，福建永定縣人，上海法政大學畢業，曾任福建興山縣華安縣縣長，國民經濟建設委員會福建分會委員，福建省抗敵後援會常務委員兼徵募部部长，國民大會福建商會代表。

胡氏謂在這艱難而長期抗戰中，中國政治一步一步的走上健全的途程底現階段，國民參政會的責任是來得非常重要的。因此我們希望：（一）我們要充分表現全國上下結團一致的精神，（二）我們要盡量發揮意見，來增強抗敵力量；（三）現代戰爭勝負的決定，經濟為一重要因素，因此，建設國防經濟，實在是非常重要的工作。在資金方面我覺得如獎勵華僑投資等，也是很好底辦法。

8. 何永信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過分的謙遜是蒙古參政員之一的何永信先生不願多發表意見。

「我們邊疆民衆當然竭誠擁護中央。在現在這個抗戰時期，我們本身也沒有什麼要求。」
何先生開始說。

「我預備提出一個開發西北建設西北交通的提案，而爲在長期抗戰中，西北的地位將日趨重要，而西北的國際交通線也有十分重要的意義。此外如相當改善邊疆人民的生活，提高邊疆人民的文化教育水準，也是很迫切的。邊疆人民的知識實在太閉塞，而生活的過分貧困，使他們沒有機會受教育。」

在答覆記者詢問對今後抗戰有什麼意見的時候，何先生說：

「過去，政府和民衆的關係不够密切。敵人以異國人的資格而能熟知我國情形，而我們自己反而很多隔膜。這一點是值得我們警惕的。今後，政府一定要和民衆有很好的聯系。」

何先生是青海人，記者因而叩詢青海方面的情形：

「最近二三年來，民衆訓練民衆組織工作，在青海也在開始了。這次抗戰爆發後，青海也出了X師兵。這次蘭封的克復。就是青海七兵很能吃苦耐勞，所以深得孫運仲將軍的讚揚

。所可惜的是訓練方面比較差些。假若能加以好好的訓練，邊疆的部隊是能够成爲一支勁旅的。」

9. 鄧飛黃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從條理清晰的談話中可以看出鄧飛黃先生不愧爲一個經驗宏富的學者。

「對於參政會，各方面所發表的意見已經發表很多，相同的意見我可以不必重複了。」
鄧先生帶着很自然的態度說。

「這次參政會的人選，雖然不由民選而是由政府推定，但戰時舉行普選不易，也只能採用這樣一個變通的辦法。況且這次人選包辦各黨各派，他們代表着社會各階層，因此也就相當的代表民意。這次參政會只是走向民主制度的一個發端，希望將來能逐漸發展，產生出一個真正的民意機關來。」

「參政會的權限不及一般國家的議會那麼大，它的決議案須經國防最高會議通過。我覺得這也是戰時的權宜辦法。在抗戰期內，負全國軍政之責的最高領袖保有最後決定之權，這

對於抗戰是有利的。至於抗戰勝利以後，國民大會總來一定要開，那時當可出現權力較大的議會一類的東西。

「關於提案，我覺得不必很多，好在抗戰建國的方案，在抗戰建國綱領中已規定得很完美。我認爲可由各參政員聯名發表一擁護這綱領的宣言，以督促政府的實行。其他最好由各黨各派共同商量後提綱挈領地提出幾個重要的提案以補抗戰建國綱領之不足。」

「各參員當儘量發表意見以補政府見聞之不及，即政府所已見到的亦可督促其實行。這對於政府有很多的幫助。」

跟對於經濟有深堪研究的鄧先生談話，當然得聽聽鄧先生關於經濟方面的高見：

「過去中國經濟的發展完全不是自發的，而祇是適應於外來侵略勢力的方便的，所以我們的經濟基礎完全建築在沿海幾省。這一次受了日本的侵略，我們的經濟力量被迫移至西南西北一帶，反使我國的經濟有平均發展的機會。至於抗戰後的建築，則受了這次抗戰的教訓，對於地域、人力、財力的如何分配，當也可以定出個恰當的辦法來。我覺得很可以採用蘇

聯的計劃經濟，至少原則上可以採用；先打下重工業的基礎，然後依次發展輕工業。有這麼兩個五年計劃，也就很可以了。」

鄧先生談了很多，可惜爲篇幅所限，不能完全寫下來，是很遺憾的。

10 范予遂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范予遂先生對國民參政會有以下幾點意見：

「參政會是一種特殊的組織，在形式上沒有經過民選，故不能說是民意機關，然而在實際上，因爲政府網羅了各黨派和各界的人士，故又是一種代表民意的機關。如果經過參政會能切實的做到傳達民衆的意見和政府能採納民衆意見的地步，才能完成民衆對參政會的期望，使民衆對民主政治發生信仰，同時，才能完成民主制度的基礎。所以一方面希望參政員要努力做好，一方面希望政府要負責領導好。」

范先生對第三期抗戰認爲：

「無論戰爭發展到什麼階段，只有全國團結一致，拚命抗戰到底；其次就是要用政治的

力量，推動民衆運動，把廣大的民衆，都能組織起來，參加抗戰，日本最後會在我長期抗戰之下，不擊而潰敗。」

11 奚倫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六月二十九日

在中國旅行社的辦公室裏，記者會見了參政員奚倫先生，他在忙裏抽閒的談了許多對參政會的意見：

「當此前方浴血殺敵之頃，政府依據抗戰建國綱領，召集國民參政會議，集全國各黨各派及無黨無派之代表於一堂，共籌挽救民族危亡之根本大計，其所期望於此會者，當然重大而且殷切。本人過去服務金融界，兼獻身於社會事業，與任何黨派，均未發生關係，茲既忝列參政一席，自當就國民立場，本良心主張，對於政府一切措施，不願徒作消極的批評，而亟願勉爲積極的具體的建議。」

「值茲過渡時期，尙有待於各方之努力者有二事：（一）國際情勢，複雜萬分，絕非含糊模稜所可了事，必須有一坦率嚴正之外交方針；惟欲對外確定方針，首須對內統一意志，

設使主張紛歧，各有標榜，甚或互相傾軋，以求快意，則不特敵方易施反間，即友邦亦不肯傾心扶持。故余主張「統一人民意志，以確定對外方針」。(二)現代戰爭，爲物質戰爭，歐戰中德國已因物資缺乏，而失敗，此次中日戰爭，日本亦不得不因經濟崩潰而自殺；惟有一先決條件，即我國須善於利用固有之豐富資源，盡量增加生產，鼓勵外銷，一面扶持農工，節約消費，並健全金融組織，以應戰時需要，俾一切軍需民用，隨時皆有充分供給。如是持之以久，敵即不攻自敗，是爲長期抗戰之真訣，故余又主張「增厚經濟力量，以鞏固抗戰基礎」。

「顧抗戰迄今，已經一戰，雖經政府及人民之努力，而我國外交及經濟政策，終因種種障礙，未達預期目的。本人深以二者爲戰事過程中之癥結所在，亦即今後舉國上下所應傾全力以求解決之問題。」

12 齊世英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一日

齊世英先生遼甯人，現年四十歲，民國十三年在德國海台山大學經濟系畢業，回國後在

瀋陽創辦同澤中學，嗣參加郭松齡反張之役失敗入關，十五年參加北伐，任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參議，北伐成功後，改任中央政治會議秘書，現在中央黨務委員會委員。

齊氏略謂：各參政員在報紙上發表的言論，都很中肯，本人也沒有什麼特別的意見，不過認爲這一次參政會開會，一定可以促進政府和國民中間更進一步的互相了解，果能如此，則裨益於抗戰前途，定非淺鮮。

13 梁上棟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一日

梁上棟先生年五十歲，山西崞縣人，在山西大學，英國伯明罕大學畢業，辛亥年任南京臨時政府交通部參事，民國元二三年在山西任國民黨山西支部理事，省議會議員，全省工藝局局長等職，民四任陸軍部秘書，民六兼任戰時國際事務委員會委員，民七派赴法國觀戰，民八任巴黎和會軍事專門委員，民九任國際聯盟軍事顧問會中國代表，被各國代表推任第六屆大會會長，民十一任接取青島委員長兼膠澳保安處處長，民十四年任國民軍總司令部參議，民十七年任膠東政治外交特派員，民十八年任北平特別市社會局局長，民十九年兼代市長

，二十二十一兩年任太原綏靖公衆參議，民二十二至二十四年任實業部商業司司長，民二十五年任財政部財政整理會委員，民二十六年山西全省商界票選爲國民大會山西商會代表，曾主辦大戈壁雜誌。

梁氏對記者談：我國抗戰以來，愈戰愈堅，洵出一般意料之外，瞬屆抗戰週年紀念，深信敵人深入，今後當更感艱困，吾人惟有抗戰到底，予敵以嚴重打擊，粉碎侵略者之迷夢，本人（梁氏自稱）主張此後與敵週旋，最好採取會戰方式，切勿輕言決戰，某一據點之得失絕不足慮，因敵寇朝夕企圖與我決戰，不惜付以重大之財力兵力，吾人如能持久抗戰，盡量消耗敵人力量，不久將來，敵力終將疲乏，最後勝利必屬於我。

14 王幼僑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一日

王幼僑先生年五十歲，河南安陽人，北京大學農科卒業，歷任河南教育廳廳長，河洛道尹，第六區（南陽）行政督察專員，北平大學河南大學教授，河南博物館館長，禁煙委員會委員，第五戰區司令長官部顧問。

王氏的意見：

一，今後應注意各省市民衆組織，使能配合戰時需要。

二，健全保甲制度，嚴密區聯保組織，以最近河南已淪落各地所得之經驗看來，今後各省市區聯保長人選，最好以當地公正有能之才任之爲宜，俾可做到「就地取兵，就地取官」使地方人民與政府能打或一片，爲國報效，增強抗戰力量。

三，此次參政會應注重實際問題，少做表面工夫，切切不要像以往的會，開幾天就算完事。

四，此次參政會的出席人員，盼能盡量代替人民供述民間疾苦，尤望參政會當局能够盡量轉達最高領袖，使具在可能範圍內予以採納改進。

五，各參政員在會前，望多多見面聚談，交換意見，切實商量具體方案，以免消耗會中有數的時間，和一些無謂的磨擦。

15 郭英夫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一日

郭英夫先生是陝西咸陽人，年五十歲，歷任陝西靖國軍第七路副司令，兼參謀長，陝西靖國軍右翼總指揮，河南省政府高等顧問，國民革命軍駐陝總司令部顧問，中央黨史史略編纂委員會編纂，西京日報社社長，中央通訊社陝西分社主任，陝西省黨部指導委員，陝西捐稅委員會主席，陝西省政府參議，現任：陝西省黨部特派員兼常務委員，陝西童子軍籌備處常務委員，陝西戰事設計委員會委員。

郭氏對國民參政會的意見：

一，參政員在原則上是贊助政府抗戰建國的，在職權方面，我們可以審議政府對內對外之重要施政方針，要依據事實來決定一切，根據事實來作，不要再像以往那樣的再濫唱高調。

二，如：參政員必須要站在整個抗戰建國的立場上，處處都要為愛家民族着想，萬不要再有什麼派別的分歧，致負民衆政府對我們的重大期待。

三，參政會雖然不是正式的民意機關，但我們站在民衆的立場上來決定一切，爲了要真

實的表現民意，我們應當隨時隨地的注意到民衆的痛苦，更要求進一步的深入民間切實的考察。

四，要求抗戰建國的勝利與成功，必須使民衆與軍隊打成一片，抗戰勝利才能得到永久的保障。我們每個參政員對於組織民衆，訓練民衆是急不可緩的工作，今後更要深入民間去努力。

16 榮照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一日

榮照先生，綏遠歸綏人，現年三十四歲，在蘇聯莫斯科中山大學及莫斯科砲兵學校畢業，民國十九年歸國，曾任蒙藏委員會駐平辦事處科長，江北省政府視察，民國二十一年以後服務中央黨部。

榮先生對於國民參政會的意見是：「在此長期抗戰時期，政府與民衆的意志，必須打成一片，然後可以發生強大的力量，國民參政會可以說是一個溝通政府與國民意見的樞紐，所以對於抗戰建國，實具有重大的使命與意義。」

17 李永新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二日

李永新先生，年三十七歲，蒙古人，前北京國立蒙藏專門學校，西北陸軍幹部學校，及廬山暑期訓練團畢業，歷任國民革命軍內蒙騎兵總指揮部軍事教官營長，團長，旅長，內蒙黨務指導委員，中央組織委員會蒙藏組織科科長，中央組織部組織指導處邊區黨務科科長，本黨第四，五兩次與臨時全國代表大會蒙古出席代表，並當選國民代表大會代表，現任中央組織部邊區黨務處處長，及軍事委員會政治部設計委員。

李氏對記者談：「此次抗戰，實為吾國民族存亡所繫，應集合四萬萬五千萬人之心，以為一心，合四萬萬五千萬人之體，以為一體，在我最高領袖 蔣委員長領導之下，共同為三民主義之實現，及國家民族之生存獨立努力效命，則強敵未有不摧，民族未有不復興者也。」

18 羅衡女士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二日

羅衡女士號俠齋，雲南人，現年三十一歲，曾在北平中國大學畢業，民國十四年因參加

國民革命去廣州，歷任雲南省黨務指導委員兼組織部長，民國十八年得中央派遣赴法國留學，初學航空駕駛，繼又專攻普通地理，經濟地理，及工商業地理，去年夏季業於法國巴黎大學，因參加抗戰而歸國，曾一度任雲南指導監督簡碧石鐵路公司主任委員。

羅女士對於國民參政會的意見：「我以為國民參政會，在目前還不是一個議會機關，而是代表人民向政府建議的一個機關，也可以說是溝通政府與人民意見的一個機關，過去從來沒有，現在有了，不能說不是一種進步，他現在在任務，第一步是要做到使下情能上達，使上情能下達，并使各方意見能調和能集中，在抗戰時期內，對救亡建國的工作，發生偉大的作用的，據組織條例的規定，政府現在所賦予他的職權，誠然不大，不過在目前這樣非常時期過程中，政府能亟亟願及國內各方的要求，召集這個重要會議，可見政府對於參政會的重視我們先不管這個會的本身所得到的權力大不大？我以為參政會應該先要充分表現他對於政府，贊助的力量，使政府增加他的倚重和信賴，我們不應該存半點意氣或門戶之見，使這個會產生了與政府及民衆希望相反的惡果，要使他變成一個純然代表民意去與政府合作的一個機

關，庶不負政府這次召集這個國民參政會的期希，今後國民參政會，把各黨各派的人才聚集一堂，勤求民隱，集思廣益，促進內政外交的改進，調和意見，精誠團結，增加抗戰力量，以期共赴國難，爭取中華民族抗戰的最後勝利。

19 鄧穎超女士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二日

正當着抗日戰爭進到第三時期，正當着保衛中國的政治軍事中心——武漢之迫切任務，已經放到我們雙肩的緊急關頭，國民參政會的召集，實具有重大的意義，因此，每一參政員所負的責任，亦是莊嚴重大的，關於一般參政員的責任，在近日各報所發表的很多位參政員的意見中，曾經提到，在此，不需重贅，我現僅提出女參政員的責任問題。

這次參政會中女參政員的人數，雖只佔百分之五（可惜有一位女參政員喻維華女士被刺身死），但却開我國婦女參政的新紀錄，而負荷着雙重的責任；不僅擔負着一般參政員的責任，而且担负着對於婦女大眾的特殊責任，故特提出這一問題的意見，一方面貢獻給各位女參政員，獻給全國各界人士與各界女同胞，請加以指教，以便另一方面，作為我個人出席參政

會與努力完成參政員責任的準繩。

我很愧疚，這次被選爲參政員，雖然是由政府的選定而未經人民的選舉，但是，我不僅遵照決定出席參政會去努力工作，我更願意而且應該和需要在全國各界婦女同胞的幫助與督促之下，以便在參政會中，更好的進行工作與更努力的完成責任。

我們女參政員的責任是什麼？

第一，我們不僅要代表全國人民的意見轉達政府，尤其要注意與做到，替最受壓迫，最受痛苦的各界婦女大衆說話，成爲婦女大衆的喉舌，把她們對於政府抗戰建國施政方針與實狀把况的意見，把她們遭受萬惡殘暴野蠻的日寇蹂躪，摧殘，污辱，壓迫，流離逃亡的慘狀施，她們愛國有志而在封建壓迫和束縛下之有志難伸的苦悶，把她們在抗戰一年中的英勇奮鬥，面壯烈犧牲，工作的供獻及關懷與愛護民族國家的熱忱，……都要反映給參政會與全國人士門前。

第二，這次參政會會期很短促，自然，只能討論與提出「重」而「急」的問題，因此，

在提出的各種提案，應注意到關係到婦女的部份，同時，由於中國婦女所處的特殊地位，在抗戰中有極大作用，亦還需要提出一個專門關於動員各界婦女大眾參加抗戰建國底方案，這員方案提出的立場，決不應該站在狹義的男女兩性的對立觀點出發，而是應該包括在整個動一民衆參加抗戰建國偉大事業中的一部份的觀點出發，這說明動員婦女的任務，絕不是單純婦女的責任，而是民衆總動員的一部份，且是重要的部份，這個方案之提出，在原則上，決不是重複許多說過的與已經做着的婦女工作，而是應提出最主要迫切的問題，提出全國婦女大眾在抗戰期間，目前對政府的最迫切的要求與希望，以及政府可能與應能給予婦女大眾的幫助與領導，提案的具體內容，希望在大家討論後，再提出。

第三，女參政員要時時關懷着婦女大眾的問題，要親切的和婦女大眾建立經常的關係，要謙虛，誠摯，仔細的聆聽各界婦女大眾的意見，不僅在參政會開會以前，在開會期間，應充分利用各種機會接近各界女同胞徵詢意見，即是在閉會之後，亦應將會中討論與決議案向各婦女團體與婦女大眾作報告與解釋，在兩屆會期間，更要與廣大婦女羣衆建立經常的聯繫

這次參政員雖非由人民所選出，但是我們應該而且必要經過文字的，口頭的，以及各種接近民衆的機會與場合中，給人民以初步民主政治的解釋，進行民主政治生活的初步訓練，告訴與號召全國人民對參政員有監督權，特別是婦女大眾，更應幫助與監督參政員的行動與工作，只有在廣大人民的幫助與監督之下，才能完滿的盡責。

我們所處的位置，絕不是作官，而是全國人民的公僕，尤其是全國女同胞的公僕，因此，應該尊重全國人民與各界女同胞的意見，希望全國的男女主人翁，多多給我們以訓示！

第四，包括着各黨派，各界與從各地來的當選的九位女參政員，在抗日與民族的最高利益之下，在參政會中，應該是一致團結，而且要把推進團結的力量與作用，慎重的表現出來。

20 席振鐸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三日

席振鐸先生察哈爾人，原籍蒙古，現年三十二歲，畢業於北平輔仁大學，曾任內蒙鎮黃旗協領，察哈爾牛羊羣總管公署秘書，北平市政府科長，審計部專員等職。

席氏略謂：此次參政會產生的方式，雖然不是民選，而實際上也可以說是完全代表了民意，因為牠已經網羅各方面的優秀份子，在此非常時期，大家共衆一堂，在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的宗旨下，討論國家大計，當然有極重大的意義，我們應該認識，我們只有一個民族，一個主義，一個領袖，一個政府，大家一條心，努力去做些實際有益於抗戰的工作，才不負政府設置參政會的本意。

21 張竹溪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三日

張竹溪先生，山東鄒城縣人，現年五十九歲，山東大學工科採礦系畢業，曾充平漢鐵路黨務指導委員，國民革命軍第四十七軍政治幹部學校教官，北平市黨部民訓會秘書，山東省黨部訓練部秘書，四全大會五全大會及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山東省代表，山東省政府參議，捐稅監理委會主席，濟南華城中學代理校長。

張氏略謂，參政員同仁均應以抗戰建國為前提，在會場內盡其才力所及，儘量發言，並能服從多數，休會後，均應遵照大會決議，努力工作，以免坐而言，不能起而行之譏，個人

預備建議大會在休會期間，組織各業訪問團，以便探求民隱，藉以宣達政府抗戰建國政策，團結全國力量，以達到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目的。

22 羅隆基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三日

羅隆基先生字努生，江西安福人，曾任光華大學中國公學南開大學教授，天津益世報主筆，北平晨報社長。

羅氏主張調整政治機構，集中全國人才以增高行政效率，充實抗戰力量，最近在『民主半月刊』第一期發表『我對當前政治的希望』一文可供參考。

23 黃炎培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三日

黃炎培先生爲了疏散難民的事，新從湘西考察回來，他首先滔滔地向記者暢談，爲解決難民的生計，他和江問漁先生等正在籌劃設立紡織工廠，增加棉布的生產。

欽佩黃先生熱心公益之餘，記者就進而請教黃先生對參政會的意見：

「這一次來出席參政會的都抱有民族國家利益高於一切的觀念，當然都能公忠謀國。不

過我希望大家要使整個參政會有所成就，而不要謀某一集團的功名。對外我們要爲保衛領土國權而爭，但對內却當只知進取，不求有功；只求整個國家的進步，抱着「成功不必自我」的態度；大家要拋棄相互猜忌的觀念，因爲一有猜忌，就不免相磨相擦乃至相罵相爭了。」

「關於提案，我覺得應該先聽取政府當局的報告，向政府詢問施政情形以後再憑平日觀察所得，提出應與應革之點來以供政府採納；否則所提出的議案也許政府已在辦理或已辦而行不通的，則似乎不必多此一舉。」

24 張君勳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三日

國家社會黨的代表張君勳先生，爲國民參政會會員之一。記者特於日前拜謁，聽取其對於國民參政會的意見；但是張先生很謙虛的說：「我和其他參政員的意見是都大同小異，再沒有什麼特殊的意見。」

接着他談了一些普通的話後，記者即問張來生有什麼提案沒有？他說：

「我個人也沒有什麼提案，本來按參政會條例，應當是政府來提提案，參政員個人的提

案，也不過是幫助政府提一些提案而已。

「因此，在參政會開會的時候，我希望政府能多多的提出一些提案來，供大家在會上討論和商酌。至於這次參政會，能不能由此樹立中國民主制度的基礎，這要看政府怎樣去做。

中國走民主或走獨裁的道路，這是全國人士注意的問題，記者即詢張先生對中國政治前途的意見，張先生即在「中國國家社會黨宣言」書內的給蔣汪總裁的信中，指出政治問題的一段示記者。最後談到第三期抗戰時，張先生認為：「在軍事方面應該根據過去的經驗和本身缺點予以整理并加以補充，至於其他方面，在開會時，大家一定有一個週密的計劃和討論

25 李聖五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四日

李聖五先生，山東泰安人，現年三十九歲，北京大學法科畢業，留學日本東京帝國大學，英國牛津大學，專攻法學，得有法學學士及法學碩士學位。

曾任中國國民黨駐利物浦直屬支都指導委員，中政會特務秘書，行政院參事，外交部司長，商務印書館編輯，中央日報主筆，上海復旦大學，暨南大學，東吳大學等校教授，現任中政會專門委員，主編東方雜誌，著有國際公法論，國際公法與內戰（英文本）等書，均在商務印書館出版。

李氏略謂；最近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對於內政方針及外交政策，闡述詳盡，該會通過之抗戰建國綱領，內容亦甚具體，倘能督促政府并從各方面協助政府逐項切實實施，則抗戰前途及民族復興，均可期待。

26 王近信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四日

王近信先生，山東人，現年四十四歲，美國芝加哥大學哲學碩士，曾任河南南大學教授，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團軍總司令部秘書，國民革命軍總政治部高等顧問，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主任秘書，山東省鄉村建設研究院副院長。

王氏略謂「參政員雖非民選，然以來自民間者居多，故亦名之曰相當民意機關，同時，

各參政員均爲各方負有人望之士。對於政府歷來施政，較之一般民衆，目亦知之較詳，此次出任參政員，係由政府指派，故謂之「半政府機關」亦無不可，根據上述數點，參政員既站在政府與民衆之間，其主要任務，應該是調和民衆要求與政府設施，故民衆要求與政府設施中間之距離，即爲此次參政會應建議解決之題目，同時參政會對於政府，應採取誠意擁護態度，提案務以切合目前抗戰建國之需要爲原則。

27 江恆源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四日

江恆源先生是著名的職業教育家，是江蘇省的參政員。他說：

「參政會主要的目的是使大家精誠團結。希望各黨各系的參政員能本此種精神，商量出一個切實的救國方案來。當然，我們不能說這次參政會將有怎樣驚人的成績，把希望提得過高。但也不能小視牠的意義，無疑地牠將有很大的影響的。」

「關於提案，可以不必過多，希望大家集中精神在幾個重要的問題上。議場上的討論，希望也能集中，不要多作無謂的辯論，以節省時間與精神。好在這次大家都是來幫助政府抗

戰，豈不致有過去國會中爭吵的那種現象。

「個人預備提出關於被佔領區域問題和教育青年的提案。此外，怎樣把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所通過的抗戰建國綱領實施起來，也值得大家討論一下。

總而言之，最要緊的是一個誠字，只要大家能開誠相見，這次參政會一定有良好的成績的。」

江先生結束了他的話，強調着一個「誠」字。

28 謝健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四日

半生熱心司法事業的參政員謝健先生，是四川代表之一。當記者問到中國抗戰的前途時，謝先生說：「中國有不能征服的正義人民，有豐富資源，所以中國抗戰的前途是絕對光明的。武漢即使不守，亦不能決定抗戰的最後勝負，不過，爲了在國內外取得對抗戰更有利的優勢，目前必須死守大武漢！」

謝先生對參政會認爲：「它雖沒有經過民衆真正的選舉，然而在這抗戰緊急的時候，各

辦各派各界的人士，有這麼一個交換意見，共商國是的機會，確實是一班相當的民意的機關。」

最後，謝先生更熱烈的稱贊着本月一日參政員所舉行的茶話會上，大家融洽一致的情形。他說：「大家的態度是那樣的親熱，大家的意見又是那樣的誠懇，沒有一點點的爭執。這是令人最愉快的事情。大家以後能根着這種精神往前做去，「抗戰必勝」，一定有很大的把握。」

29 許孝炎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四日

「這次參政員雖然不是民選的，但我們都來自民間。」許孝炎先生劈頭這樣說。

「現在當然民族利益高於一切，抗戰高於一切，但在這原則之下，民生的疾苦也應當加以注意。民生的疾苦可說是我們國家的創傷，滅除民生疾苦，就是增加抗戰力量，是利於國家民族的。民衆都熱烈擁護抗戰，只要徵募的工作能加以改善，民衆一定會踴躍參加抗戰，幫助抗戰，至少要做到不擾民的程度。」

「固然我們現在爲民族的利益而奮鬥，但民生民權也當加以重視，要這樣民族主義才有內容。」

關於提案，許先生的意見正與黃炎培先生的不謀而合，認爲要聽取政府的施政報告後再提。

末了，許先生說，在前日參政員茶會上，各方開誠佈公，團結一致的精神，給了他極良好的印象。

許先生是四位湖南參政員之一。

30 于明洲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五日

于明洲先生黑龍江省拜泉縣人，現年三十五歲，日本東京日本大學畢業，民國十五年曾任中國國民黨日本東京支部執行委員，暨駐日總支部執行委員，民國十六年任黑龍江省黨務籌備委員，民國十八年任熱河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常務委員兼宣傳部長，民國二十年調充黑龍江省黨務指導委員會，中國國民黨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出席代表，民國二十五年任中央地方自治

計劃委員會研究委員。

于氏談稱：值此強敵當前，舉國上下，非統一意志，結誠團結，不足以挽救危亡，就是說：非在一個領袖一個政府領導之下，統一思想，集中力量，齊一步驟，是不會戰勝敵人的物質的優越，我這主張，一定會有人認爲是老生常談，不過我以爲真理往往在許多人熟視無睹中忽略了！我相信只要能澈底實現三民主義，一切內憂外患，都可迎刃而解，至於擁護領袖政府，乃爲實現主義之必要條件，蓋不如是，則不惟力量不能集中，亦無統制之中樞矣。抗戰展開，各黨派泯除成見，一致對外，倘能在此含有特殊意義的集會中，澈底交換意見，形成牢不可破的團結，則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中華民國永固之基，肇於此矣。

31 李 璜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五日

李璜先生，字幼椿，年四十三歲，四川成都縣人，巴黎大學文科碩士，曾任北京大學武昌大學四川大學教授，著有「歷史學與社會科學」，「法蘭西文學史」及其他關於史學著作多種。

李氏略謂：希望參政會在此國難嚴重期間集會，能够對於軍事政治，有具體的決議，以加強抗戰力量，而實現永久而真正的集團。

32 王仲裕先生的意見

武漢日報 七月五日

王仲裕先生四十六歲，山東日照縣人，北京中國大學畢業，曾留學俄國莫斯科中山大學，日本早稻田大學及日本士官學校，於民十一年參加國民黨工作，民十三年冬 總理北上時，任北京國民會議促成會籌備委員，十四年任山東省黨部監察委員，是年中央派遣留學俄國，任留俄中大特別黨部執行委員，兼組織部主任，十五年秋中央出師北伐，回國任中央黨部特派天津交通局主任，擔任奉吉黑熱察綏晉甘直魯各省黨務，秘密聯絡宣傳組織工作，十六年任中央政治委員會特派山東省政治特務委員，山東省黨部改組委員會執行委員兼組織部部長，北京特別市黨部改組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兼工人部部長，十七年夏六月間與北京市黨部同志公開活動，解散北京維持會，俟北伐軍到平後，即赴南京報告黨務，被佔濟南之倭軍拘捕入獄，脫險後由中央派遣留學日本，回國任中央政治會議經濟專門委員。

王氏略謂：此次中央爲集中抗戰力量，聯合各黨各派，網羅各方面人才，成立參政會，故凡屬參政員，須一秉至公，消除個人意見，及感情作用，努力援助政府，共同奮鬥，如對於政府有所建議，務須虛心研究討論，以不違反抗戰建國之精神爲原則，藉以表現舉國一致，抗敵之真力量。

33 張季鸞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五日

大家知道，張季鸞先生，不僅是新聞界的前輩，同時又是一位政論家，記者以張先生最近被推爲國民參政會參政員，特走訪張先生請其對戰時民意機關與第三期抗戰發表高見。

張先生很和藹而謙遜說：『對參政會恕我沒有什麼多的意見發表。』他這樣開始對記者談話。張先生隨即說：

『國民參政會是根據其組織條例而產生的，關於參政會職權問題，我以爲在條例上曾經規定「在抗戰期間，政府對內對外之重要施政方針，於實施前，應提交國民參政會決議。」參政會就是應該按照條例所規定的，使用這種職權，大家盡職，合作實行。』張先生會看着

他這個意見。當記者詢問張先生對參政會的希望和提案時，張先生說：

『我希望各地來的代表朋友，多發表點意見，我沒有什麼提案，我希望多聽聽大家的意見，希望各地代表多發表一些專門而具體的意見。』

『張先生所指的專門而具體的意見大約是指那一類問題？』記者這樣向張先生發問：

『我所指的專門而具體的問題，是指抗戰建國綱領中所列舉的各種問題，這些問題，在抗戰建國綱領中，原則上都已規定，現在的問題就是在方法上如何實踐起來。』

最後張先生向記者說，民元以來，張先生好幾次，被推為參政這類職務，可是張先生都却而未就。這次之參加國民參政會，據張先生說，是因為國難嚴重，義不容辭。於此，可見張先生共赴國難之精神，是如何熱烈！

34 羅文幹先生的意見

新華日報 七月五日

前外交部長羅文幹先生對參政會的意見有兩點：

『敵人一向在國際上宣傳我國不統一，無組織。這次參政會的召集，證明我國的統一國

結，給敵人的謠言以有力的駁片。希望參政會使我國的團結統一更固鞏起來。

「敵人自侵略我國以來，在國際間就日趨孤立。因此牠造出各種無稽的謠言，藉以掩飾其野蠻的瘋狂侵略行動。希望參政會對抗戰建國綱領定出實施的方案來，藉以一清國際視聽

」。

羅先生謙遜地說他脫離政治多年，對各方情形頗多隔闕，所以不準備提出什麼議案。

最後記者叩以對外交方面的意見，羅先生根據他的經驗答覆說：

「辦外交要知已知彼，但最要緊的是求諸己，一味依賴別人，希望別人幫忙是不行的。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3 8826B

